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中航三鑫

公告编号：2011-026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AVIC SANXIN Co., LTD.

二〇一〇年度报告



披露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22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2
第七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35
第八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63
第九节	重要事项.....	6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3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中文名称：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简称：中航三鑫

公司英文名称：AVIC SANXIN CO., LTD.

公司英文简称：CAS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余霄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姚婧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保辉大厦17层

电话：0755-26063691

传真：0755-26063692

电子信箱：sxzqb@sanxinglass.com

公司证券部经理：苏宇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保辉大厦17层

电话：0755-26067916

传真：0755-26063692

电子信箱：sxzqb@sanxinglass.com

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冯琳琳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保辉大厦17层

电话：0755-26067916

传真：0755-26063692

电子信箱：sxzqb@sanxinglass.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2061 号新保辉大厦 17 层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保辉大厦17层

邮政编码：518054

公司网址：www.sanxinglass.com

电子信箱：sgt@sanxinglass.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航三鑫

股票代码：002163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5 年 6 月 22 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10年7月2日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2936032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440301192352800

组织机构代码：19235280-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A座8~9层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收入	232,994.80
营业利润	9,967.59
营业外收支净额	391.07
利润总额	10,358.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25.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1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01.48

注：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涉及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5,694.94	163,167.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969,089.95	1,851,2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34,089.17	-11,022.17
小 计	3,910,695.72	2,003,345.45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752,725.54	437,108.4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57,970.18	1,566,237.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182.48	38,188.0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03,787.70	1,528,048.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154,739.99	36,093,707.3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3.79%	4.06%

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2,329,948,003.67	1,685,158,528.71	38.26%	1,396,684,928.70
利润总额 (元)	103,586,545.94	51,531,941.59	101.01%	52,599,41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64,258,527.69	37,621,756.31	70.80%	43,846,90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61,154,739.99	36,093,707.34	69.43%	39,927,14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53,836,242.81	56,776,497.34	-5.18%	34,523,793.9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元)	4,544,208,222.90	2,744,566,537.91	65.57%	1,434,012,74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503,400,211.18	563,023,194.29	167.02%	545,828,864.92
股本 (股)	401,775,000.00	204,000,000.00	96.95%	204,000,000.00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12	41.67%	0.1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12	41.67%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6	0.12	33.33%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44	6.83	-1.39%	8.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18	6.55	-1.37%	7.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3	0.28	-53.57%	0.1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74	2.76	35.51%	2.68

3、截至报告期末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年度	4.27%	5.44%	0.17	0.17
	2009年度	6.68%	6.83%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年度	4.07%	5.18%	0.16	0.16
	2009年度	6.41%	6.55%	0.12	0.12

注：因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实施了股利分配政策，对2009年度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4、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期初数	20,400.00	18,445.27	3,723.52	13,730.24	3.29	56,302.32
本期增加	19,777.50	84,258.14	426.37	6,425.85	1.72	110,889.58
本期减少		13,747.02		3,104.87		16,851.89
期末数	40,177.50	88,956.39	4,149.89	17,051.22	5.01	150,340.01

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增加 19,777.50 万元为按公司非公开发行股本增加股本 6,385 万元和按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用资本公积转增 13,392.50 万元所致。

(2) 资本公积增加 84,258.14 万元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本的股票溢价；减少 13,747.02 万元，其中：13,392.50 万元用于转增股本，354.52 万元为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子公司海南特玻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其他股东股权买价与对应净资产的差额。

(3) 盈余公积增加 426.37 万元为按母公司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所致。

(4) 未分配利润增加 6,425.85 万元是本年净利润增加所致，减少 3,104.87 万元为分配利润 2,678.50 万元和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26.37 万元所致。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402,025	59.02%	63,850,000	0	92,126,012	-22,842,299	133,133,713	253,535,738	63.1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57,079,800	27.98%	30,000,000	0	43,539,900	3,120,000	76,659,900	133,739,700	33.29%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33,850,000	0	16,925,000	0	50,775,000	50,775,000	12.6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33,850,000	0	16,925,000	0	50,775,000	50,775,000	12.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63,322,225	31.04%	0	0	31,661,112	-25,962,299	5,698,813	69,021,038	17.1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3,597,975	40.98%	0	0	41,798,988	22,842,299	64,641,287	148,239,262	36.90%
1、人民币普通股	83,597,975	40.98%	0	0	41,798,988	22,842,299	64,641,287	148,239,262	36.9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04,000,000	100.00%	63,850,000	0	133,925,000	0	197,775,000	401,775,000	100.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韩平元	58,050,000	14,512,500	21,768,750	65,306,250	高管股份	2010年1月5日
张桂先	900,000	187,500	637,500	1,350,000	高管股份	2010年1月5日
王军	444,375	166,500	388,687	666,562	高管股份	2010年1月5日
王金林	433,725	162,647	379,510	650,588	高管股份	2010年1月5日
侯志坚	2,100	788	1,838	3,150	高管股份	2010年1月5日
合计	59,830,200	15,029,935	23,176,285	67,976,5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公司上市以来证券发行情况

1)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207号文核准，公司于2007年8月9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00万股，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68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2,72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三鑫特种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07]138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07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网下配售股票自上市之日即2007年8月23日起锁定三个月，已于2007年11月23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2) 2008年8月25日，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部分限售流通股29,447,550股在限售期满后上市流通，公司股份总数不变，但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123,552,450股，占股份总数60.56%；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80,447,550股，占股份总数的39.44%。

3)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补充修订、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26号）批准，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85万股，发行价14.60元/股（含发行手续费），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新增股份6385万股于2010年4月21日在深交所上市，其中：3,000万股的限售期是三十六个月，4,385万股的限售期是十二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分别为2013年4月21日和2011年4月21日。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6,785万股。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个)		20,74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韩平元	境内自然人	19.68%	79,075,000	65,306,250	0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62%	62,775,000	62,775,000	5,608,858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93%	55,964,700	55,964,700	2,041,141
上海英博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15,000,000	15,000,000	6,000,000
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73%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7,258,819	0	0
中国民生银行—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6,647,239	0	0
深圳市恒运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5,775,000	5,775,000	5,77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韩平元	13,768,7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258,81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47,2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219,1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3,270,25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872,6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49,911		人民币普通股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 深	2,726,4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77,347		人民币普通股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179,87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上述股东中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为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可能。</p> <p>2、未知剩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大股东情况

(1)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楚海涛

成立日期：1991年3月19日

注册资本：167,087万元

注册地址：贵阳市小河区锦江路110号

经营范围：制造航空飞行器、航空发动机、航空机载设备及其零备件、机场设备、汽车和发动机及零部件、烟草包装机械及备件、机电产品、金属材料、建材、五金交电、工业自动化系统及设备、化工产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工程液压件、医疗交通运输设备及部件的研制、生产、销售；高技术项目的承包；物资供销与仓储；经济、科技与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百货、针纺织品、食品的销售。

(2)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孟祥凯

成立日期：2009年2月6日

注册资本：100亿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珠海机场集团办公楼六层

经营范围：通用飞机产业的投资与管理；航空机载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通用航空业务的投资与管理；汽车与特种车辆改装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电类产品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3)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股东名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左鸣

成立日期：2008年11月6日

注册资金：640亿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28号

经营范围：

1) 许可经营项目：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

2) 一般经营项目：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4) 公司其他大股东情况

1) 股东姓名：韩平元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最近5年的职业及职务：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建设部《点支式玻璃幕墙用钢索套管接头》（JG2000—2002）、《吊挂式玻璃幕墙与支承装置》（JG139—2001）、《点支式玻璃幕墙与支承装置》（JG138—2001）等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人。曾任深圳市宏达镜业有限公司技术员、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并担任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与中国政府南南合作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建设部建筑制品与构配件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铝门窗幕墙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委员会副主任。

2) 股东名称：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楚海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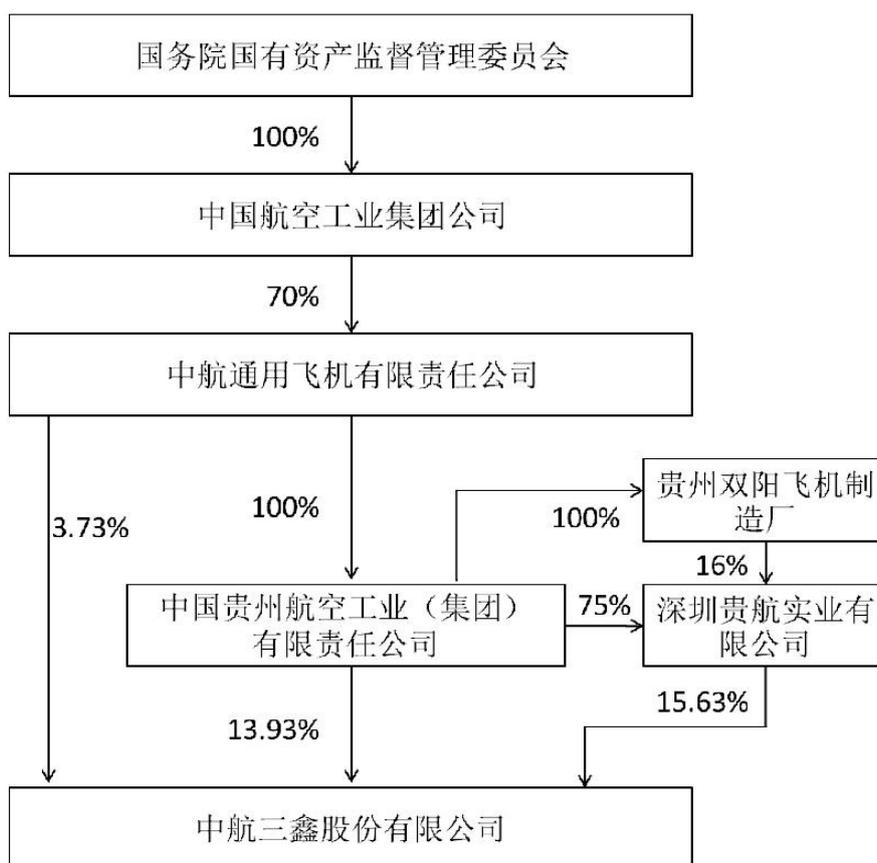
成立日期：1987年8月4日

注册资本：2,8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头后海内环路北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精密加工机械、零配件及其修理；电器、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刀、量、模、夹具、机床附件及标准件、不锈钢制品；玻璃深加工设备；自有物业管理；销售股东的自产产品；产品70%外销；在市内设立展销门市部；在贵州、上海、北京设立分支机构。

(5)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和控制关系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余霄	董事长	男	41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0.00	是
韩平元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58,050,000	79,075,000	2009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二级市场抛售	66.00	否
汪波	董事(新任)	男	52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0.00	是
谢嘉宁	董事	男	49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0.00	是
刘培雨	董事(新任)	男	51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0.00	是
张桂先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1,200,000	1,550,000	2009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二级市场抛售	116.50	否
王琦	独立董事	女	54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7.80	否
周成新	独立董事	男	55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7.80	否
张佰恒	独立董事(新任)	男	50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5.60	否
陈立明	监事	男	52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0.00	是
王军	监事	男	46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790,000	666,750	2009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二级市场抛售	0.00	是
秦玉海	监事	男	47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0.00	是
王磊	监事	女	40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10.70	否
杜文利	监事	女	38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12.70	否
谢敏勤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新任)	女	51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30.80	否
王金林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2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578,300	650,588	2009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二级市场抛售	59.40	否
侯志坚	副总经理	男	48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2,800	4,200	2009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	46.20	否
罗志平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38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30.80	否
姚婧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5	2010年06月04日	2013年06月03日	0	0		26.95	否

	(新任)									
孟菲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60	2007年02月27日	2010年06月04日	675,000	433,238	2009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二级市场抛售	60.00	否
石志并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59	2007年02月27日	2010年06月04日	665,000	997,500	2009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二级市场抛售	18.30	否
花定兴	总工程师 (离任)	男	54	2007年02月27日	2010年06月04日	150,000	225,000	2009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二级市场抛售	50.00	否
杨永钊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0	2007年12月01日	2010年06月04日	0	0		6.00	否
合计	-	-	-	-	-	62,111,100	83,602,276	-	555.55	-

注：董事会换届工作相关议案经公司三届三十二次、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四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新任董监高管人员于2010年6月4日起上任。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2011年3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1年第一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董、监、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认为：公司2010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能够严格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执行，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3、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余霄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07年至今
谢嘉宁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师	2009年至今
王琦	深圳市龙岗区对外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1999年至今
周成新	深圳市法制研究所	所长、研究员	1994年至今
汪波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张佰恒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协会、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	副秘书长、秘书长	2005年至今
刘培雨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师	2009年至今
陈立明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助理、副总师	2010年至今
王军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6年至今

秦玉海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8年3月至今
-----	------------	------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

余 霄先生，41岁，董事长、硕士学位，一级高级会计师。曾在贵州双阳飞机制造厂先后任经营管理处副处长、财务处副处长、副厂长、总会计师、厂长等职。2007年5月至今担任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航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7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2009年5月17日起任公司董事长。

韩平元先生，47岁，副董事长、总经理，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建设部《点支式玻璃幕墙用钢索套管接头》（JG2000—2002）、《吊挂式玻璃幕墙与支承装置》（JG139—2001）、《点支式玻璃幕墙与支承装置》（JG138—2001）等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人。1995年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兼任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与中国政府南南合作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建设部建筑制品与构配件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铝门窗幕墙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委员会副主任。

汪波先生，52岁，董事，大学本科，研究员。2006年至2008年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后任质量监督管理部副部长。2008年11月至今任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通飞”）副总经理职务。2010年6月4日起任公司董事。

张桂先先生，52岁，董事，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2005年10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职务。2008年起至今任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委员会专家组成员，建设部《点支式玻璃幕墙用钢索套管接头》、《建筑用不锈钢绞线》等行业标准的编委会成员，主要研究成果包括“双层换气幕墙的开发与研究”、“预应力单索幕墙试验与研究”等。

谢嘉宁先生，49岁，董事，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5年至2009年2月在贵航集团发展计划部担任部长职务。2009年2月2月起任贵航集团副总师。2009年4月23日起任公司董事。

刘培雨先生，51岁，大学本科，高级政工师。2002年9月至2007年3月，贵航集团组织干部部副部长。2007年3月至2009年3月，贵航集团人力资源部

副部长。2009年3月至今，贵航集团副总师兼人力资源部部长。2010年6月4日起任公司董事。

王琦女士，54岁，独立董事，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83至1995年在贵州省审计厅任审计二处副处长，1995至1999年在深圳市龙岗区投资管理公司任审计部经理，1999年至今在深圳市龙岗区对外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00年当选为深圳市第三届人大代表。2002年4月参加中国证监会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合格证书，2005年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成新先生，55岁，独立董事，法学博士，美国密执安大学学院访问学者。历任武汉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深圳市法制研究所副所长、副研究员。现任深圳市法制研究所所长、研究员，深圳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及法制委员会委员，并任深圳市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及深圳、珠海、上海、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东中安律师事务所兼职执业律师，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3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佰恒先生，51岁，独立董事，大学本科。2005年至今任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协会副秘书长、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秘书长。2007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陈立明先生，52岁，监事会主席，大学本科，一级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副总审计师兼审计部部长，现任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师。2002年2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军先生，53岁，监事，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航空工业供销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总经理、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贵航”）副总经理、公司工程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贵航总经理。2006年3月起任公司监事。

秦玉海先生，47岁，大专。1996年10月至2005年9月在深圳市三鑫特种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职务。2005年10月至2008年2月在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2008年3月至今在深圳贵航担任财务总监职务。2009年4月23日起任公司监事。

王磊女士，40岁，职工代表监事，大专，人力资源管理师。1995年至今在公

司人事部担任副经理职务，并担任工会委员会女工委员。2008年4月30日起任公司监事。

杜文利女士，38岁，职工代表监事，大学本科，助理工程师。2002年5月至2005年6月曾在深圳市粤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担任预算部主管职务，2005年6月至今在公司审计部担任主任审计师职务。2008年4月30日起任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王金林先生，52岁，常务副总经理，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建材工业局蚌埠玻璃工业设计院工程师、综合研究所副所长、玻璃研究所所长。1997年12月进入公司任石岩生产中心总经理职务，2004年2月至2008年5月曾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及玻璃事业部总经理职务。

谢敏勤女士，51岁，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大学本科，一级高级会计师。2007年5月至2010年6月，曾任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0年6月4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职务。

侯志坚先生，48岁，副总经理，硕士，高级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08年3月在惠州大亚湾三鑫玻璃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曾任控股子公司三鑫精美特董事长职务。2009年4月23日至2010年6月4日曾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罗志平先生，38岁，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05年11月至2009年10月，任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工程指挥部招标采购部副经理。2009年10月至2010年6月，任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总工程师。2009年10月至2010年6月，曾任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总工程师。2010年6月4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职务。

姚婧女士，35岁，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大学本科，注册资产管理师、会计师。2006年至2010年6月，任贵航集团资本运营处副处长、处长。2010年6月4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公司董事侯志坚先生由于第三届董事会到期，于 2010 年 6 月 4 日离任董事职务。

2、公司独立董事杨永钊先生由于第三届董事会到期以及年龄原因，于 2010 年 6 月 4 日离任独立董事职务。

3、2010 年 5 月 18 日，公司三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同意提名汪波、刘培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2010 年 6 月 4 日，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选举汪波、刘培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4、2010 年 5 月 18 日，公司三届十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同意提名陈立明、王军、秦玉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2010 年 6 月 4 日，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选举陈立明、王军、秦玉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2010 年 5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王磊女士、杜文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6、2010 年 6 月 4 日，四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王金林、张桂先、侯志坚、谢敏勤、罗志平、姚婧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金林为常务副总经理，谢敏勤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罗志平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三年。

公司原财务总监孟菲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但仍在公司全资子公司幕墙工程公司任职。

公司原总工程师花定兴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但仍在公司全资子公司幕墙工程公司任职。

7、2010 年 6 月 4 日，四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秘书石志并由于工作调动原因，于 2010 年 6 月 4 日离任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姚婧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四、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与公司签订正式劳动用工合同的员工人数为4,043人。其专业构成、教育程度以及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专业构成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技术开发人员	769	19.02
销售及售后服务人员	155	3.84
财务人员	53	1.31
管理人员	309	7.64
生产人员	2757	68.19
合计	4043	100
学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大学以上	740	18.30
大专	626	15.48
中专	686	16.97
中专以下	1991	49.25
合计	4043	100
年龄分布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2379	58.84
31~50岁	1617	40.00
51岁以上	47	1.16
合计	4043	100

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2010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 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1、股东和股东大会

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合规，能够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确保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2010年度，公司共召开了8次股东大会会议，会议对公司章程修订、年度报告、利润分配情况、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做出了决议。

2、公司和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发生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3、董事和董事会

作为公司经营决策机构，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范运作。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合规。全体董事均能勤勉的履行其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积极参加培训，提高任职能力，未出现越权行使股东权利的行为，也未出现干涉监事会运作和管理的行为，也未出现干预管理层经营的行为。

2010年度，公司董事会召开了13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定期报告、董事会换届选举、对外投资等多项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议案，为公司经营和发展做出了正确决策，保证了公司各项管理活动的顺利进行。

4、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规则的规定和董事会的要求，规范

运作，勤勉尽责，每季度按时召集会议，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认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 2010 年度公司审计报告真实可靠，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募集资金专项审核报告以及关联交易事项、对外担保事项进行审议，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工作进行了总体评估，认为其在 2010 年度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并提议继续聘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行使对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年度绩效考评职权，对公司人事行政部提交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考评和薪酬确定方案进行审核；战略委员会各委员多次相互沟通，针对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竞争战略等进行研究分析，并从自身专业角度提出意见和建议，强化公司战略的合理性与滚动性，以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名委员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公司提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员的任职资格、职业素养和能力、职业道德等多方面进行认真审核，并将审核同意后的人选提交公司董事会议审议。

5、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能认真履行其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了意见，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了7次会议，检查了公司财务状况并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6、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2010 年 4 月，根据深圳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在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深证局发〔2010〕109 号），公司全面启动了规范上市公司财务会计基础专项工作，结合公司 2010 年财务、审计工作计划，制定了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工作方案。按照工作方案，公司于 4 月份全面展开自查工作，5 月 31 日前完成了自查工作并形成了自查报告，于 6 月 4 日经公司四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深圳证监局。同时，公司按

照自查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后,形成整改报告于 10 月 24 日经公司四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送深圳证监局备案。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法规不存在原则差异。

7、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制度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经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干部选拔考核机制,并完善了经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机制。

8、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履行公司的社会责任,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9、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并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报刊《证券时报》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公平、公开、公正、真实、准确、完整,保障了全体投资者及时获悉信息的合法权益。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勤勉、积极的履行其职责，恪尽职守，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作出决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同时，公司所有董事均能积极参加培训和学习，提高自身履职水平，提高保护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能力。

2、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诚信、积极的履行其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建设，严格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确保公司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

3、公司独立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积极、勤勉地履行其职责，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及公司依法运营情况。2010 年，独立董事均能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参与公司决策，并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作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对公司关联交易及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或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4、公司各位董事都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忠实、勤勉履行职责。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亲自参加或者委托其他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在会议上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对会议的各项议案独立的进行表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会议，各位董事出席情况如下所示：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余霄	董事长	13	4	9	0	0	否
韩平元	副董事长、总经理	13	4	9	0	0	否
汪波	董事（新任）	7	1	6	0	0	否
谢嘉宁	董事	13	4	9	0	0	否
刘培雨	董事（新任）	7	1	6	0	0	否
张桂先	董事	13	3	9	1	0	否
王琦	独立董事	13	4	9	0	0	否
周成新	独立董事	13	4	9	0	0	否
张佰恒	独立董事（新任）	7	1	6	0	0	否
杨永钊	独立董事（离任）	6	3	3	0	0	否
侯志坚	董事（离任）	6	3	3	0	0	否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五个方面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企业完全分开，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形成了独立、完善的公司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系以深圳市三鑫玻璃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变更登记，专利、专有技术、商标等资产全部为本公司独立拥有。股份公司设立至上市后历次增资扩股均经过审计机构的验资，办理了相关批准和登记手续。公司目前拥有的资产产权清晰，拥有独立于发起人、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公司历史沿革中有变化）的办公经营场所，拥有独立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在实物资产和商标、工业产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方面界定清楚。公司作为独立的法人依法自主经营，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没有以其资产为股东或个人债务以及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公司主营业务完全不同于中航通飞、贵航集团、深圳贵航的主营业务，公司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根据建筑幕墙、玻璃生产及深加工的要求投资，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设计、生产与施工、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等运行系统。

2、人员独立工作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形成自己独立、完整的体系，制订了《劳动人事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可以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员工，并在深圳市人事、劳动部门备案，与所有正式员工签订了《劳动用工合同》。公

司独立为员工发放工资、交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等。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技术人员、销售人员均没有在股东单位和关联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任何职务或领取报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在人员调动、劳动合同签订及调整变更等方面做到了独立运行，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3、财务独立运行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总监1名、配备58名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包括控股子公司外派财会人员）。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财务会计法规、条例，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订《财务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内部财务会计制度，具备完整独立和规范运作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对分公司实施严格统一的财务监督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有独立的税务登记作为独立纳税主体履行纳税义务，独立缴纳职工各项社会保险。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无偿占用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4、机构独立设置

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均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具有重大影响的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公司直属的管理部门发展规划与信息部、财务部、审计部、证券部、人事行政部、法务部、玻璃事业部、光伏幕墙事业部、航空材料事业部以及下属的分支机构、控股子公司及其有关部门，均与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的相关部门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公司已建立起适合自身经营的独立健全的组织机构，独立运作。

5、业务独立完整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建筑幕墙工程研发、设计、施工，幕墙产品和太阳能超白压延玻璃、电子功能玻璃的生产、销售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投标）销售、技术研发、财务核算、劳动人事、原料采购、生产施工、工程管理、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和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自主经营能力，

与股东单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实质的同业竞争关系或业务上依赖其他股东或关联方的情况，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决策也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四、公司内控制度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为规范生产经营管理，进行风险控制，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一整套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主要包括生产经营控制、财务管理控制和信息披露控制等方面，并不断地及时补充、修改和完善，予以严格执行。实践证明，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1、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公司管理层具有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意识，形成了一个较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及监控系统，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具有针对性和合理性，并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这在产品销售与收款、存货采购与付款、资本与费用性支出审批和报销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中均得到了较好的体现，在各个关键环节、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控制与防范作用。未发现严重影响公司业务有效执行、会计记录的真实、准确及资金的安全、完整等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缺陷。

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刊登在2011年3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鉴证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0782号），鉴证结论为：“我们阅读了由贵公司编写并后附的《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基于作为我们为了对上述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之目的而实施的审计程序的一部分而对该说明中所述的与贵公司上述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的研究和评价，我们未发现贵公司编写的《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中所述的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的相关情况与我们对贵公司就上述财务报表的审计发现存在重大的不一致。”

《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刊登在2011年3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3、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通过对中航三鑫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的核查，中投证券认为：中航三鑫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中航三鑫《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刊登在2011年3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五、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考核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包括招聘评估体系、培训体系、薪酬福利体系、绩效评价体系和管理团队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建立起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体系和与之相联系的相关考核机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依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对其工作能力、履职情况、经营业绩和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要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其所负责的单位定期写出述职报告，考核评估及评分结果要求直接领导、主管领导与被考核人进行面对面谈话，考核结果作为奖惩依据，并制定出《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修订方案，其中包括：《经营管理者年薪制实施办法》报公司三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而《董事长薪酬考核办法》随后经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2010年4月7日，公司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体系和与之相关的考核机制更加优化，树立高管人员与公司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平衡企业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的关系，将高级管理人员和主要核心业务骨干的长期利益与公司长期业绩发展和股东价值紧密联系在一起，有效的吸引与留住优秀管理人才。

六、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是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是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1、2010 年度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在 2010 年度组织召开了五次工作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购买资产等事项进行审核；同时审核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及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担保事项进行审计监督，充分体现和发挥审计委员会在董事会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2、2010 年度审计部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1）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规则的规定和董事会的要求，规范运作，勤勉尽责，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按季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按季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计，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按季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进行审计，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5）参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收购海南文昌南玻砂矿资产进行清点和接收，并对资产状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七、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建立情况

1、《中航三鑫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该制度经公司三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执行。

2、《中航三鑫财务会计相关负责人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的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和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部经理的行为，加强对公司财务监督，建立公司内部监控机制，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制度。

该制度经公司四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执行。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组织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7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3月1日召开了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与贵航集团、中航第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与贵航集团签订〈统借统还资金使用协议〉的议案》
- 3、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三鑫幕墙工程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 4、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三鑫精美特对外担保续期的议案》
- 5、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及由国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2010年3月2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5月6日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0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审议《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审议《201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7、审议《关于募集资金 200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8、审议《关于继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海南中航特玻投资建设 4# 线与德国 DTEC 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 2# 线的议案》

11、审议《关于 201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担保议案》

12、审议《关于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审议《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新增)》

会议决议公告及由国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 2010 年 5 月 7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确定注资海南中航特玻价格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受让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及由国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 2010 年 5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四、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4 日召开了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及由国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5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五、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中航三鑫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新建太阳能超白玻璃项目（2# 线）建设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及由国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2010年6月26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六、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8月13日召开了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三鑫太阳能 1500 万m²/a 光伏太阳能玻璃深加工项目总承包合同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及由国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2010年8月14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七、201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9月20日召开了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及由国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2010年9月21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八、201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11月18日召开了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向海南省政府捐款300万元的事项》

会议决议公告及由国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2010年11月1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第七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2010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2,994.80 万元，较上年同期 168,515.85 万元增长 38.26%；实现利润总额为 10,358.65 万元，较上年同期 5,153.19 万元增长 101.01%；实现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5,383.62 万元，比上年同期 5,677.65 万元降低 5.18%；资产负债率为 64.59%，比上年同期 75.81%降低 14.81%；基本每股收益为 0.17 元比上年同期 0.12 元增加 0.05 元，上升 41.67%；总资产 454,420.82 万元，比上年同期 274,456.65 万元增长 65.5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0,340.02 万元，比上年同期 56,302.32 万元增长 167.02%；每股净资产 3.74 元，比上年同期 2.76 元增长 35.51%。

2010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26 号）。4 月 21 日公司顺利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发行股票 6,385 万股，成功募集资金 9.3 亿元，全部用于发展节能环保玻璃材料、电子玻璃材料，实现公司在线 Low-E 玻璃、电子级玻璃、离线 Low-E 玻璃基片等特种玻璃原片的规模化生产，使公司幕墙玻璃工程、高品质节能玻璃加工、高品质节能玻璃生产的完整产业链发展战略得以实现。

201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一号生产线顺利点火，产品达到了电子功能玻璃标准，产销情况基本达到项目可研预期。公司自筹资金投资建设的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日熔量 250 吨超白压延太阳能玻璃生产线项目按计划于 2009 年顺利建成。为了规避全球金融危机给公司带来的影响，公司根据国内大力发展太阳能产业的大好时机，适当推迟了点火投产时间。2010 年 11 月 28 日该生产线火投产后，因该生产线由蚌埠玻璃设计院包建，产品产出后性能稳定，质量可靠，产品一直供不应求。

2010 年，公司引进美国 PPG 公司技术取得重大进展。2011 年 1 月 24 日，公司引进美国 PPG 公司技术建设的海南中航特玻 2 号线成功点火，公司成为国内单线生产在线 TCO 镀膜玻璃最大的企业。

2010 年公司继续与世界知名玻璃制造企业德国 DTEC 公司合作，成功与 DTEC

公司签署技术转让协议，引进航空玻璃与高铁玻璃生产技术，弥补了国内航空玻璃、高铁玻璃的技术空白，生产线点火投产后将结束中国航空玻璃、高铁玻璃长期依赖进口的局面。

2010 年，公司重点项目取得了关键性的进展，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打下基础。由于尚处于高投入期，大部分重点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已实现量产的重点项目未能实现全年满产，投入产出效应未能完全释放，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关键指标未与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1)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和行业现状制定了“十二五”发展规划。公司在十二五期间将致力于光伏幕墙、特玻材料、航空玻璃三大产业的发展，重点发展离线 Low-E 玻璃、在线 Low-E 玻璃、电子功能镀膜玻璃、太阳能玻璃等高端特种玻璃材料，高端幕墙业务重点发展节能幕墙、光电幕墙，并重点拓展机场、车站场馆等市政工程优势领域高端幕墙业务。公司未来将坚持发挥技术优势，以节能环保为核心，延伸产业链的发展，重点发展节能玻璃、电子功能玻璃、太阳能玻璃、航空玻璃等特玻材料，并继续巩固在高端幕墙领域的领先地位。

作为中航工业集团旗下材料板块重点上市公司，按照中航工业集团、中航通飞和贵航集团的大发展战略统筹规划发展，融入中航工业集团“两融、三新、五化、万亿”发展战略，依托资本市场，继续加大在特玻材料和高端幕墙工程领域的投入，扩大经营规模，促进公司的规模效益和价值得到更大的提升，努力发展成为中国节能玻璃材料第一大供应商。

2)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增减幅度超过 30%的原因
营业收入	232,994.80	168,515.85	139,668.49	38.26%	特玻原片投产, 业务增长
营业利润	9,967.59	4,952.86	4,782.40	101.25%	收入增长
利润总额	10,358.65	5,153.19	5,259.94	101.01%	收入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25.85	3,762.18	4,384.69	70.80%	利润大幅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62	5,677.65	3,452.38	-5.18%	
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12	0.14	41.67%	利润大幅增长
净资产收益率 (%)	5.18	6.70	8.03	-1.52	
项 目	2010 年末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增减幅度超过 30%的原因
总资产	454,420.82	274,456.65	143,401.27	65.57%	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增长银行融资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0,340.02	56,302.32	54,582.89	167.02%	非公开发行股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 (元/股)	3.74	2.76	2.68	35.51%	非公开发行股票

3) 主营业务分产品和分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①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主营业务利润

品种类别	201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建造合同	1,555,994,024.40	1,404,762,771.91	151,231,252.49
幕墙玻璃制品	414,062,675.97	367,322,046.82	46,740,629.15
家电玻璃制品	118,372,119.24	81,186,781.28	37,185,337.96
幕墙门窗制品	40,055,831.46	32,555,620.29	7,500,211.17
特玻材料	354,975,771.87	225,985,420.13	128,990,351.74
小 计	2,483,460,422.94	2,111,812,640.43	371,647,782.51
公司内行业间相互抵减	167,577,597.60	178,126,982.88	-10,549,385.28
合 计	2,315,882,825.34	1,933,685,657.55	382,197,167.79

注: 公司内行业间相互抵减的收入主要系公司内部各子公司之间的销售收入。

品种类别	2009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建造合同	1,295,555,215.57	1,144,482,107.96	151,073,107.61
幕墙玻璃制品	333,439,465.59	280,947,398.05	52,492,067.54
家电玻璃制品	91,382,502.75	71,866,842.88	19,515,659.87
幕墙门窗制品	62,262,570.68	53,656,093.83	8,606,476.85
小 计	1,782,639,754.59	1,550,952,442.72	231,687,311.87
公司内行业间相互抵减	104,432,283.14	103,847,280.84	585,002.30
合 计	1,678,207,471.45	1,447,105,161.88	231,102,309.57

注：公司内行业间相互抵减的收入主要系公司内部各子公司之间的销售收入。

②按地区划分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主营业务利润

地区名称	201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国内销售	2,204,696,997.29	1,887,051,461.24	317,645,536.05
出口	278,763,425.65	224,761,179.19	54,002,246.46
小 计	2,483,460,422.94	2,111,812,640.43	371,647,782.51
公司内相互抵减	167,577,597.60	178,126,982.88	-10,549,385.28
合 计	2,315,882,825.34	1,933,685,657.55	382,197,167.79

地区名称	2009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国内销售	1,377,910,272.11	1,205,543,177.68	172,367,094.43
出口	404,729,482.48	345,409,265.04	59,320,217.44
小 计	1,782,639,754.59	1,550,952,442.72	231,687,311.87
公司内相互抵减	104,432,283.14	103,847,280.84	585,002.30
合 计	1,678,207,471.45	1,447,105,161.88	231,102,309.57

③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型分析经营情况（对外销售）：

产品类型	2010 年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毛利率	收入比上 年增减	成本比上年 增减	营业利润率 比上年增减
建造合同	155,599.40	140,476.28	9.72%	20.10%	22.74%	-1.94%
幕墙玻璃制品	25,039.95	19,310.95	22.88%	7.48%	6.65%	0.60%
家电玻璃制品	11,837.21	8,118.68	31.41%	29.53%	12.97%	10.05%
幕墙门窗制品	3,636.92	2,886.90	20.62%	-37.62%	-41.91%	5.86%
特玻材料	35,474.80	22,575.76	36.36%			

说明：幕墙工程玻璃营业利润率下降主要是竞争剧烈，接单利润率下降所致；

4) 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① 收入分析

201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2,994万元，同比增加64,479万元，增长38%。其中主要为：特玻材料新增35,475万元，幕墙工程增加26,043万元。

② 费用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年比上年增加	占2010年营业收入的比例
营业费用	6,656.49	4,642.17	4,942.93	2,014.32	2.86%
管理费用	12,299.55	8,950.40	6,287.63	3,349.15	5.28%
财务费用	3,055.53	1,520.38	1,422.38	1,535.15	1.31%
资产减值损失	683.75	-383.85	899.34	1,067.60	0.29%
所得税费用	2,035.41	1,301.02	836.11	734.39	0.87%

A、营业费用同比增加 2,014 万元，增长 43.39%。略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主要因素有：采购和销售运费增加。同时，特玻材料（海南和蚌埠生产基地）本年投产后，净增加发生费用 1,746 万元。

B、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3,349 万元，增长 37.42%，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相当。增加主要因素有：

- a、海南、蚌埠投产和人员增加及工资调整使工资及附加费增加 672 万元；
- b、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技术开发和物料消耗增加 965 万元；
- c、因报告期内运作非公开发行股票使差旅费等相关费用同比增加 783 万元。
- d、经营规模扩大，折旧费增加 294 万元，土地使用税等增加 104 万元。

C、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1,535 万元，增长 101%，主要是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D、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068万元，主要是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E、所得税费用

本年度所得税费用 2,035.41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56.45%。主要是海南和蚌埠生产基地投产后，利润增加所致。

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10,358.65 万元，较上年度上升 101%，实现净利润 8,323.25 万元，上升 116%。归属母公司普通股东的净利润 6,425.85 万元，较上年度上升 71%。效益提高的主要因素是特玻材料业务（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和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投产，收入增加所致。

④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5,694.9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969,089.95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34,089.17	/
所得税影响额	752,725.54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182.48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03,787.70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3.79%	/

⑤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万元)	2009 年度 (万元)	同比增减额 (万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62	5,677.65	-29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239,907.75	159,150.94	80,75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234,524.13	153,473.29	81,050.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72.63	-88,037.13	-16,135.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2,260.07	10,382.21	-8,122.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106,432.69	98,419.34	8,01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91.71	95,116.68	43,575.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233,745.22	161,489.10	72,256.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95,053.52	66,372.42	28,681.1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01.48	12,757.79	27,143.69
现金流入总计	475,913.04	331,022.25	144,890.79
现金流出总计	436,010.34	318,265.05	117,745.29
五、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23	0.59	-1.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95.91	35,694.44	39,901.47

变动原因分析：

A、经营性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度减少 294.03 万元，主要是公司特玻材料原片生产本年度投产，生产投入较大所致；

B、投资性现金净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16,135.50 万元，主要本年度建设投入继续加大所致。

C、筹资性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增加 43,575.03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权益性资金增加和融资增加所致。

⑥本年度采购和销售前五名供应商和客户

采购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万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广东坚美铝型材厂有限公司	8,980.06	4.65%
2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5,057.51	2.62%
4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812.56	1.46%
5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568.50	1.33%
4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436.94	1.26%
	合计	21,855.57	11.33%

销售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或项目	销售额（万元）	占总销售额的比例
1	昆明机场	11,664.32	5.01%
2	深圳证卷交易所	6,888.36	2.96%
3	海口办公区	6,793.80	2.92%
4	天津五矿	5,318.89	2.28%
5	北京神华项目	5,134.38	2.20%
	合计	35,799.75	15.37%

(3) 报告期资产、负债及重大投资等事项进展情况

1) 主要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	
总资产	454,420.82	100.00	274,456.65	100.00	65.57
应收帐款	43,607.92	9.60	43,173.94	15.73%	1.01
存货	66,270.51	14.58	30,744.90	11.20%	115.55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15,932.67	25.51	40,935.89	14.92%	183.21
在建工程	105,276.82	23.17	87,787.38	31.99%	19.92
短期借款	61,752.94	13.59	49,309.45	17.97%	25.24
长期借款	116,671.90	25.67	76,800.00	27.98%	51.92

变动原因：

- A、总资产和长期借款的增加，主要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增加融资所致。
- B、应收帐款和存货增加主要是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 C、固定资产增加是主要是蚌埠和海南生产基地部分投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 D、在建工程增加是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继续增加投入所致。
- E、短期借款增加是由于经营规模扩大，银行融资增加所致。

2) 重要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存放状态	性质	使用情况	盈利能力情况	减值情况	相关担保、诉讼、仲裁等情况
厂房	正常 无风险	固定资产	正常使用	未出现替代资产或资产升级导致公司核心资产盈利能力降低	无	无
土地使用权	正常 无风险	无形资产	正常使用	未出现替代资产或资产升级导致公司核心资产盈利能力降低	无	无
重要设备	正常 无风险	固定资产	正常使用	未出现替代资产或资产升级导致公司核心资产盈利能力降低	无	无
其他重要资产	正常 无风险	固定资产	正常使用	未出现替代资产或资产升级导致公司核心资产盈利能力降低	无	无

3) 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资产项目	2010 年末占总资产的比例 (%)	2009 年末占总资产的比例 (%)	同比增减 (%)	同比增减 (%) 达到 20% 的说明
应收帐款	9.60	15.73	-6.13	/
存货	14.58	11.20	3.38	/
长期股权投资		/		/
固定资产	25.51	14.92	10.59	/
在建工程	23.17	31.99	-8.82	/

4) 核心资产情况

- ①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核心资产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 ②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核心资产正常使用。
- ③减值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核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5) 存货变动情况表

项目	2010 年末余额 (万元)	占 2010 年末总资产的比例 (%)	市场供求情况	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金额 (万元)
原材料	11,653.86	2.56%	/	/	/	70.00
在产品	1,576.59	0.35%	/	/	/	/
工程施工	45,431.57	10.00%	/	/	/	/
库存商品	5,118.42	1.13%	/	/	/	/
发出商品	1,340.25	0.29%	/	/	/	/
低值易耗品	1,219.83	0.27%	/	/	/	/
合计	66,340.51	14.60%	/	/	/	70.00

6) 主要资产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采用实际成本计量，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7) 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金融资产投资。

8)PE 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往发生延续到报告期内的 PE 投资情况。

9)债权债务变动情况

①公司预付账款增加较大的原因：

公司继续加大建设项目的投入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②公司其他应收款增加较大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幕墙工程业务订单增加，施工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③公司预收帐款增加较大的原因：

公司蚌埠项目本年度投产后，产品供不应求，预收货款大幅增长所致。

10)偿债能力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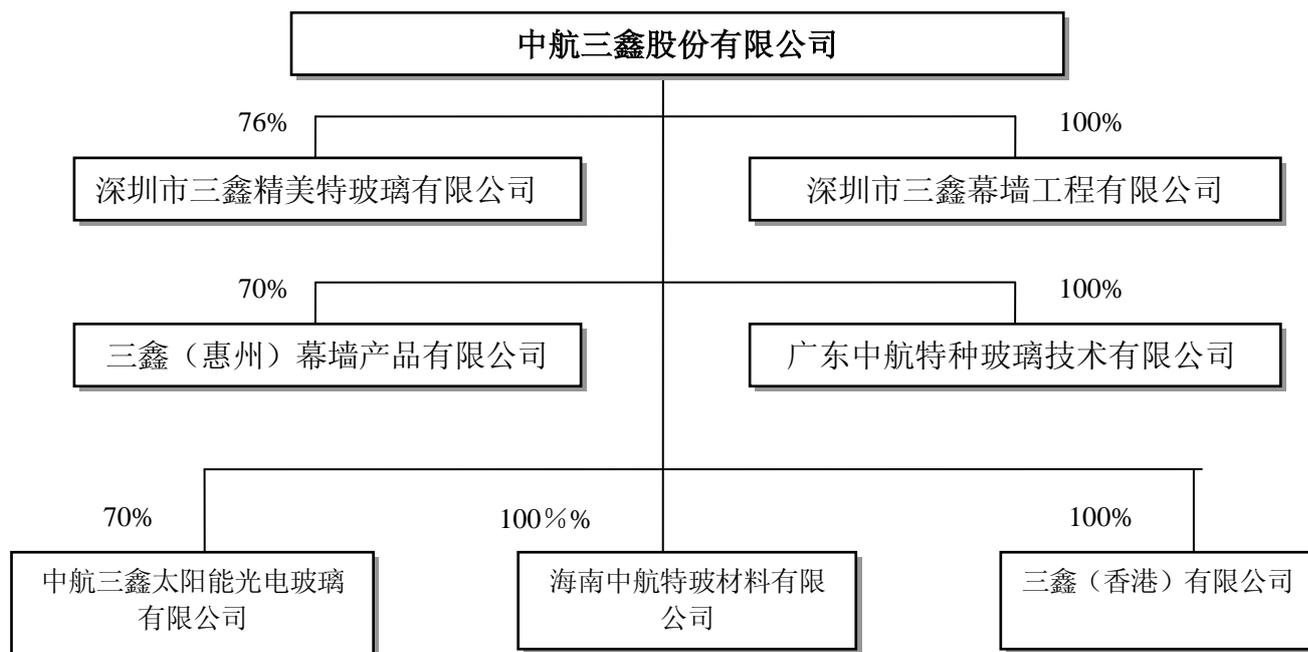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加 (%)	2008 年	增减幅度超过 30%的原因
流动比率	1.34	1.17	13.68%	1.33	/
速动比率	0.94	0.91	3.30%	0.94	/
资产负债率	64.59%	75.81%	-14.81%	55.12%	/
利息保障倍数	4.88	4.39	11.16%	4.88	/

11) 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加 (%)	2008 年	增减幅度超过 30%的原因
应收帐款周转率	5.37	3.9	37.69%	6.63	因经营规模扩大
存货周转率	4.02	5.48	-26.64%	5.1	/
资产周转率	0.64	0.61	4.92%	1.12	/

12) 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基本完成经营战略布局，产业链得到延伸和完善。公司子控股公司情况如下：



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24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建筑幕墙、建筑门窗的设计及施工安装。该公司2009年度开始正式开展经营工作。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0,863.24万元，实现净利润969.27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96,830.19万元，净资产10,605.07万元。

②全资子公司：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08年为惠州大亚湾三鑫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09年更名），成立于2005年12月28日，注册资本15,000万元。主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建筑安全节能玻璃。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423.13万元，实现净利润182.78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44,131.03万元，净资产15,072.56万元。

③全资子公司：三鑫（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6月25日，注册资本50,000美元，经营范围为：负责公司在香港地区或其他国家对外进出口业务。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995.33万元，净资产39.02万元。

④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0月17日，注册资本6,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玻璃深加工产品技术。生产并销售光学玻璃，ITO镀膜玻璃，光电玻璃，耐（低）辐射玻璃，屏蔽电磁波玻璃，平面显示器玻璃，太阳能玻璃，玻璃家具，家用电器及家具配套玻璃，钢化玻璃（生产项目有分支机构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普通货运，兴办实业，玻璃深加工机械设备

的配件，玻璃镀膜设备的配件，五金加工件及玻璃配件销售。本年度公司收购该公司部分少数股东股权，占总股本的76%。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361.93万元，实现净利润1,361.11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17,447.41万元，净资产8,695.21万元。

⑤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2月20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设计、生产和销售建筑幕墙单元和门窗及其相关产品。产品在国内国际市场销售。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363.72万元，实现净利润126.05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5,384.09万元，净资产1,184.56万元。

⑥控股子公司：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08年为蚌埠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09年更名），成立于2008年8月28日，注册资本26,000万元。经营范围为：超白太阳能玻璃、深加工玻璃的生产、销售。本年度投入生产。实现营业收入20,518.24万元，实现净利润5,098.18万元，其中营业利润6,844.47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56,719.87万元，净资产26,503.21万元。

⑦全资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26日成立，系本公司与贵航集团共同出资组建。根据本公司于2008年12月与贵航集团签订的《关于设立海南特玻材料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约定，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贵航集团出资2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3.33%，本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67%。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出资1,000万元，贵航集团出资5,000万元。该出资协议约定，项目建成投产前，贵航集团退出海南特玻，由本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海南特玻的股权，无论海南特玻是否盈亏，资本是否增值，均以出资额加投资期利息（人民银行公布当年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作为收购股份的价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应用指南第一条、第（二）款、第3、4点规定，本公司通过协议具有获取海南特玻利益的权力，并承担了海南特玻的风险，2008年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09年7月本公司与贵航集团、海南特玻签订增资协议，双方同意，贵航集团不再缴付出资，由本公司缴付剩余出资，同时，贵航集团放弃对海南特玻增资的认缴权，并约定增资价格参照审计评估的结果，由各方另行签订协议予以约定。

2010年4月21日，根据双方约定“贵航集团投资退出方案”，贵航集团将其持有的海南特玻5000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持有海南特玻的股权为

100.00%。同时，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缴足剩余注册资本 240,000,000.00 元，并增加投资海南特玻 659,659,011.91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659,659,000.00 元，资本公积 11.91 元。

本年度该公司首条生产线投产。实现营业收入 15,185.08 万元，净利润 2,068.22 万元，其中营业利润 2,394.65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9,073.49 万元，净资产 96,464.73 万元。

13) 政策法规变化分析

2009 年，国家将普通浮法玻璃列入产能过剩行业，加强了新增产能的控制，国务院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先后出台《国务院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9〕38 号）和《关于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平板玻璃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工信部原〔2009〕591 号），对平板玻璃行业的产业发展规划和结构调整，但支持“鼓励企业联合重组，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支持大企业集团发展电子平板显示玻璃、光伏太阳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等技术含量高的玻璃以及优质浮法玻璃项目”。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对节能减排政策，抓住玻璃产业调整产品升级的时机，不断加大高端节能玻璃产业的投资，先后投资了离线 Low-E 节能镀膜玻璃生产线、太阳能超白压延玻璃生产线和全氧燃烧在线 Low-E 节能镀膜玻璃生产线，加快占领节能玻璃新兴市场。200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产品电子薄片（平板显示）玻璃、在线 Low-E 镀膜节能玻璃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项目产品超白浮法太阳能 TC0 玻璃均属于国发〔2009〕38 号和工信部原〔2009〕591 号中支持发展的“电子平板显示玻璃、光伏太阳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等技术含量高的玻璃以及优质浮法玻璃项目”。

2009 年 3 月 23 日，财政部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实施意见》（财建〔2009〕128 号）和《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09〕129 号文件）。这二个重要文件将给中国的幕墙行业带来翻天覆地的巨变，对于光电幕墙的超常规的蓬勃发展带来巨大推动作用。

14) 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 100% 股权	2010 年 10 月 31 日	4,631.27	8.5	0.00	否	截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的目标企业资产负债表	是	是	不适用

2010 年 11 月 6 日，公司四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海南中航特玻购买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股权的议案》。报告期内，股权转让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0-090 号、四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2010-091、关于购买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 100% 股权公告”、“2010-096 号、关于购买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 100% 股权之补充协议公告”。通过购买砂矿可及时解决公司海南省文昌市翁田镇砂矿开工生产问题，使海南中航特玻生产线有充足的石英砂原料保障。

1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重要股东变动情况

详见“第三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中“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6) 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动。

17) 诉讼和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① 我公司诉北京京海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北京分公司）

2009 年 6 月 26 日，我以北京京海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为由，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诉请标的约为人民币 231 万元。该案件于 2010 年 7 月 2 日，由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作出(2009)海民初字第 23225 号民事判决,判令北京京海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给付我公司工程款 2,272,066 元及违约金 21 万元。

2010 年 7 月,北京京海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0 年 12 月 10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一中民终字第 19295 号判决,判令驳回北京京海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上诉,维持原判。

现该案件在强制执行程序中。

②我公司诉广州凯旋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010 年 11 月,我以广州凯旋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为由,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诉标的约为人民币 560 万元(包括本金及违约金等)。该案已由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受理。

2011 年 2 月 17 日,在该案件在开庭审理前,双方达成和解并签订和解协议,内容如下:1)协议签订后,广州凯旋房地产公司应于 2011 年 2 月 18 日前向我司支付应付工程款 436 万元的 96%(即人民币 4,185,600 元)及案件诉讼费人民币 31,534 元,两项合计为人民币 4,217,134 元;2)在凯旋房地产公司收到我司提交的 435 万元工程款发票及 31,534 元的发票后二日内,其应将剩余 4%的应付工程款(即人民币 174,400 元)向我司全部支付完毕。若其未按协议约定内容支付上述款项,则向我公司承担应付款金额 20%的违约金。

现凯旋房地产公司已向我司支付完全部工程款,我已向广州越秀区人民法院申请撤诉。

③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诉北京鑫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北京分公司)

2011 年 1 月 19 日,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以北京鑫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拖欠三鑫公司承接的“冠城名敦道 A 区”工程项目的幕墙施工(A1、A3 号楼)、“冠城名敦道 A 区”工程项目的幕墙施工(A6、A7、A8 号楼)”和“冠城名敦道 A 区”项目的幕墙工程施工(A2、A5、A9、A10 号楼)”三个工程施工合同的工程款为由,分别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三个工程施工合同的案件诉讼标的合计约为人民币 3262.05 万元。该案已由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1 月 30 日受理。

2、公司未来的发展展望

(1)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① 玻璃产业

玻璃是我国原材料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民经济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在建材领域已有许多产品产量居于世界前列。由于普通平板浮法技术不高，我国玻璃工业走的是一条数量扩张、粗放发展的路子，建筑平板玻璃产品经济效益长期过度依赖建筑房地产的波动，影响玻璃工业的可持续发展。而我国高端特种玻璃又长期依赖进口，因此，建设高端特种玻璃产业园，实现规模化生产，提高竞争力、替代进口，综合利用资源和节能环保，是实现玻璃产业可持续发展的一个有效途径。

特玻材料和制品可以列为玻璃材料制造业和深加工业，其涉及的行业有电器行业、能源（太阳能）行业、汽车行业、建筑材料行业等。玻璃制造业受耗能、环保、低碳经济政策的影响，扩张建设制约较大。硅矿资源越来越紧张，纯碱成本越来越高，燃料价格不断提升，这些因素也制约了玻璃行业的发展。但是，可以看到的是，电器（电子）、太阳能、汽车及建筑节能材料等行业对高端玻璃的市场需求越来越大，高端特种玻璃产品现处于供不应求的局面。由于高端玻璃技术门槛较高，资本金投入较大，没有技术来源和一般的中小企业难以投入建设，中航三鑫引进欧美高端节能环保特种玻璃制造技术，恰好是中国玻璃行业的补缺。引进美国 PPG 全氧燃烧技术，其具有制造高端特种玻璃，产品质量稳定、窑体寿命长等优点，解决了氯化物的排放问题，余热更好用于发电，能源循环利用，这将在中国玻璃制造业带来一场革命。

中航三鑫走的是高端特玻产品道路，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特种玻璃”的新兴产业政策，避免了进入普通平板浮法玻璃市场的过度竞争，中航三鑫引进技术生产的产品具有较高的竞争力和利润空间，公司正在加快新技术吸收，研发和扩大生产规模，建设中的海南、安徽生产基地瞄准国内外高端市场，海南生产基地以覆盖华南与海外区域为目标、安徽生产基地以覆盖华东与华北区域为目标。高端技术的引进、合理的战略布局，为中航三鑫发展成为行业龙头企业铺垫了坚实的基础。

② 幕墙工程产业

中国是世界第一幕墙生产大国和使用大国。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幕墙这一产业已走向成熟，利润越来越薄。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和建筑业的高速发展，幕墙

工程规模将越来越大，幕墙工程是中航三鑫的传统主营业务，公司具有较强玻璃深加工产品配套和铝型材深加工装配的上下游产业链实力，是国内幕墙工程行业的龙头企业，在国际幕墙工程行业也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建筑作为能源消耗的大户，是国家实现节能减排目标的重点，节能建筑材料和新技术的应用是关键。中航三鑫正在围绕国家节能环保的要求，投入生产 Low-E 节能玻璃材料和研发光伏幕墙建筑节能一体化应用的新技术，推动幕墙行业节能和产能新技术的发展。为此，中航三鑫从传统的玻璃幕墙业务向节能玻璃幕墙、光伏幕墙升级转化，保持公司在幕墙工程行业的龙头领先地位。

③航空材料产业

根据中航工业集团公司党组的[2010]55号文件”，中航三鑫被正式定为中航工业新材料板块。中航三鑫与航材院已签署了关于投资航空涂料的合作框架协议和航空玻璃的合作框架协议，标志着中航三鑫将正式进入航空材料领域，与中航工业和国际航空产品形成配套。按照中航工业集团材料板块的总体部署，将通过资本运作加快融入中航工业航空材料制造配套供应体系，依托中航工业集团的优势，加快发展。

(2)公司发展战略

按照中航工业“两融、三新、五化、万亿”的战略，贯彻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发展理念，落实中航工业“十二五”及2020年中长期规划的要求，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节能环保、太阳能光伏、航空、信息电子、高端汽车原片等高端玻璃产品为主题，以产业结构调整为主线，以高新技术为支撑，充分发挥中航三鑫国有民营结合的灵活机制和技术、人才、管理等优势，不断整合有效资源，面向国际国内两个市场，研发培育有前瞻性和市场竞争力的高新技术玻璃产品，不断完善上下游玻璃产业链，以做到“产品做精、产业做强、效益做优、规模做大”。发展航空玻璃及新型复合航空材料；通过资本市场融资平台，收购兼并整合资源，发挥优势，提升盈利水平和增强抗风险能力，将公司发展成为全球特玻材料、航空材料、光伏幕墙三大领域的主要供应商，为投资者带来更好的回报。

(3)2011年经营计划

2011年是公司实施“十二五规划”开局之年，公司继07年上市后，2010年又完成了非公开增发股票融资工作，为公司产业的成功转型发展奠定一定的基础，公司也步入了高速发展期，中航工业已明确将公司作为中航工业发展新材料的平台，在国家银根趋紧的金融环境下，公司高速发展需要巨额资金的支持，同

时要提高向公众股东的回报，对公司的资金筹措和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11 年度任重道远。公司的特种玻璃和航空材料新兴产业符合国务院发布的新兴战略产业鼓励发展范畴，更加坚定了公司投资建设发展的信心。2011 年工作重点：按计划完成各项经营指标；按计划完成海南、蚌埠项目建设投产，确保产销平衡；完成第二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启动安徽凤阳基地项目工作；建立特玻材料的市场管理体系和销售网络；加大激励机制，促进幕墙工程效益的不断提升；加快进入航空材料产业板块；完善信息化管理建设，搭建总体综合办公管理 OA、人力资源管理、ERP 系统平台。

(4) 公司的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2011 年公司资本性支出较大，主要是用于研发投入、海南基地建设和蚌埠基地建设，资金来源主要是自有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以及短期融资券和向金融机构借款。

(5) 公司发展过程中面临的风险分析与对策

1) 市场竞争的风险与对策

建筑幕墙行业市场竞争非常激烈，产业管理线条较长，利润空间越来越小。公司将采取稳健经营方针，不追求规模，以利润为中心，开源节流，降低经营成本，加强精细化管理和推动建筑光伏节能幕墙新技术的应用。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做精做强做优，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加强研发中心建设，开发新技术、新材料等具有发展潜力和市场前景的产品，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每年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科研费，用于专业人员的引进和研发投入。加大太阳能光伏玻璃、航空及特种玻璃玻璃、信息电子玻璃、建筑节能玻璃等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形成新的产业增长点。

2) 管理风险与对策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以信息化管理为抓手，提高工作效率，加强经营环节的管理，控制成本费用的开支，提高创新能力和经营效益。建立成本费用的预算管理制度，严格按销售收入的比例列支各项费用，将成本费用的考核纳入对经营单位考核的指标体系。进一步加强管理团队的建设，提高管理水平和管理能力，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形成更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执行机制。

3) 人力资源风险与对策

制订公司及各经营单位的人力资源建设总体规划，着眼未来，培养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要求的后备人才队伍。各业务板块应形成管理、营销、技术的骨干队伍，

形成年龄梯次配备的优秀队伍。建立市场化的用人机制，吸引社会各方面的人才。给优秀人才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4) 经营成本上升的风险与对策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硅矿和纯碱等大宗工业原料，这些在生产成本中所占比例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劳动力成本提高，造成生产成本的不确定因素增大，增加了公司生产经营风险。所以，公司要加强财务管理，充分发挥过程审计在经营中的作用，努力实施低成本策略，降低成本和非经营性支出。同时，完善考核激励机制，推进劳动用工制度的改革。

尽管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仍在持续，同时面临着人民币升值、生产要素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虽然全球实体经济在恢复之中，但风险客观仍存在。公司将坚定不移的以市场为导向，积极调整经营策略，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做精做强做优，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400万元，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补充修订、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6号”《关于核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0,000万股。本公司实际向贵航集团等6家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85万股，发行价14.60元/股（含发行手续费），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6,785万元。截至2010年4月8日止，本次发行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932,21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和其他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2,550,988.09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9,659,011.91元，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年4月8日出具《验资报告》（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080号）验证。

2010年4月15日，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99,659,011.91元全部投入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存入

海南特玻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支行开立的验资专户。海南特玻新增的上述实收资本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 09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27,673,628.53 元。

(2)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情况

2010 年募集资金 45,000 万元用于置换先期投入海南特玻收购福耀海南相关资产资金;募集资金 6,200 万用于置换先期投入 600t/d 薄玻璃生产线改造工程项目资金;募集资金 10,500 万元用于置换为购买 PPG600t/d 全氧燃烧在线 Low-E 镀膜节能玻璃生产线设备而先期存入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的信用证保证金;募集资金 5,581.86 万元用于支付 PPG600t/d 全氧燃烧在线 Low-E 镀膜节能玻璃生产线项目设备款等款项。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总计投入项目 67,281.86 万元,累计投入 67,281.86 万元。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共收取银行存款利息 83.33 万元(扣除手续费后金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2,767.36 万元。

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相关规定,海南中航特玻收购福耀海南浮法玻璃有限公司相关资产 45,000 万元的置换,在 2009 年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已经详细披露,无需公司再履行审批决策程序,该笔资金置换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完成。用募集资金置换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10 年 4 月 20 日期间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16,700 万元,经公司四届二次董事会审议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0 年 6 月 19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2010-062 号、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上述预先用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16,700 万元,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关于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预先已投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1377 号);经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查,出具了《关于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意见》。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下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643.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281.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281.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海南中航特玻收购福耀海南相关资产	否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	100.00%	2010.4.20	-	不适用	否
600t/d 薄玻璃生产线改造工程	否	6,200.00	6,200.00	6,200.00	6,200.00	6,200.00	-	100.00%	2010.4.20	2,071.72	见说明	否
新建 PPG600t/d 全氧燃烧在线 Low-E 镀膜节能玻璃生产线	否	38,765.90	38,765.90	-	16,081.86	16,081.86	不适用	-	2011.8.30	-	不适用	否
合计	—	89,965.90	89,965.90	51,200.00	67,281.86	67,281.86	-	—	—	2,071.7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600t/d 薄玻璃生产线改造工程承诺效益(年平均净利润)为 5,111.56 万元,该项目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完工,6 月正式投产。根据项目实施计划,该项目投产后第一年实际产能为设计产能的 70%,本年正式投产时间为 7 个月,所以,2010 年度应实现效益为 2,087.22 万元,即承诺效益乘第一年实际设计产能乘以正式投产月数再除以 12 个月,本年实际实现效益为 2,071.72 万元,占应实现效益 99.26%,基本达到了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相关规定, 由于海南特玻收购福耀海南浮法玻璃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的自筹资金收购款 45,000 万元的置换, 在 2009 年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已经详细披露, 故无需公司再履行审批决策程序, 该笔资金置换在 2010 年 4 月 23 日完成。</p> <p>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减少财务费用支出,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相关规定, 经公司四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将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4 月 20 日期间, 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16,700 万元, 其中, 生产基地 600t/d 薄玻璃生产线用募集资金置换技术改造费 6,200 万元; 新建 PPG600t/d 全氧燃烧在线 Low-E 镀膜节能玻璃生产线, 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 10,500 万元的民生银行成都分行所开具信用证的保证金, 用于支付该信用证到期后的设备款项。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9 日公告后, 于 2010 年 6 月 21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 16,700 万元转入生产经营性资金账户。置换后募集资金余额继续存储于专户用于募集资金项目。共计置换 61,700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目前没有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 10,500 万元用于置换 PPG600t/d 全氧燃烧在线 Low-E 镀膜节能玻璃生产线项目, 为支付设备款而在民生银行成都分行所开具信用证的保证金, 该账户账号为 2001014850008932, 本期实际支付 2,225.58 万元,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保证金账户余额为 8,274.42 万元, 公司仍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公司情况：

投资主体	投资对象	投资金额	审批程序	进展情况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2010年2月8日三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成立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0-005号、中航三鑫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注册手续已办理完毕，该公司现处于正常经营中。

(2) 报告期内，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和参股公司增资具体情况：

增资对象	增资后注册资本	增资审批程序	控股比例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15,965.9 万元	2010年4月21日三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0-038号、关于受让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100%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6,000 万元	2010年7月23日四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0-066号、四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70%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2010年2月8日三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0-008号、关于受让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公告”。	76%

注：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

(3)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非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万元)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
600t/d 全氧燃烧在线 LOW-E 玻璃生产线(海南 3 #线)	72,788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24,338 万元	在建期间无收益
600t/d 航空和太阳能特种玻璃生产线项目(海南 4 #线)	45,238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7,306 万元	在建期间无收益
12MW 玻璃熔窑烟气余热发电项目	7,763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2,029 万元	在建期间无收益
1500m ² /a 太阳能超白玻璃(蚌埠 2#线)	51,38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16,835 万元	在建期间无收益

三、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决议内容及披露情况

2010年度，公司董事会召开了13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2010年2月8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9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2月1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 2010年3月8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3月1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3) 2010年4月7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8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4月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4) 2010年4月21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4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5) 2010年5月18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5月2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6) 2010年5月24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5月26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7) 2010年6月4日,公司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0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6月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8) 2010年6月17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6月1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9) 2010年7月23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4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7月27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10) 2010年8月31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3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9月2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11) 2010年10月24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6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10月26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12) 2010年11月6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3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11月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13) 2010年11月9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1个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内容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11月11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慎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1) 根据2010年5月6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新增）》，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5月14日发布了《200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09年度利润分配红利于2010年5月20日发放。

(2) 根据2010年6月25日召开的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在报告期内办理了相关的工商备案事项。

3、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规则的规定和董事会的要求，规范运作，勤勉尽责，每季度按时召集会议，对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认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10年度公司审计报告真实可靠，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募集资金专项审核报告以及关联交易事项、对外担保事项进行审议，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工作进行了总体评估，认为其在2010年度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并提议继续聘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2011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行使对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年度绩效考评职权，对公司人事行政部提交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考评和薪酬确定方案进行审核；战略委员会各委员多次相互沟通，针对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竞争战略等进行研究分析，并从自身专业角度提出意见和建议，强化公司战略的合理性与滚动性，以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名委员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公司提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员的任职资格、职业素养和能力、职业道德等多方面进行认真审核，并将审核同意后的人选提交公司董事会议审议。

四、公司 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

1、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审字[2011]第 00067 号)确认，201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263.65 万元，本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累计为 14,209.80 万元。公司拟定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177.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股转增 10 股派现金股利 1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4,017.75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0,192.05 万元暂不作分配，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前母公司资本公积 89,280.84 万元，利润分配后母公司资本公积 49,103.34 万元。

本预案经四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是否进行利润分配	是	是	是
利润分配方式	现金分红、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	现金分红
现金分红金额	2,678.50	2,040.00	1,360.00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62.18	4,384.69	4457.84
现金分红与平均净利润的比率(%)	71.20	46.53	30.51

五、其它需要披露的事项

1、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情况

公司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公平信息披露相关事项》、《中航三鑫公司章程》及《中航三鑫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和来电咨询工作，保证投资者与公司信息交流渠道的畅通。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高管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展示平台”、“网上业绩分析会”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了深入、广泛地互动交流，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

报告期内，共接待实地调研及采访的有关人员9批，有关股东大会进行网络投票1次，进行网上业绩说明会1次，出版企业文化宣传的“中航三鑫报”报纸3期。公司将在实践中不断改善投资者关系管理状况，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使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更上新台阶。

2、报告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仍为《证券时报》，未发生变更。

3、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年报审计机构更换的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生产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5、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关联方占用资金审核的鉴证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0783号），鉴证结论为：“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集团2010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6、报告期内与关联法人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2010年4月7日召开了三届三十次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

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10 年 4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10-025 号公告、关于预计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贵航品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776.72	4.82%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3.10	0.02%
深圳市贵航蓝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76.58	1.72%
合计			1,056.40	6.56%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拆入：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中航财务公司	125,000,000.00	2009-11-16	2016-10-26	用于海南特玻 600t/d 全氧燃烧太阳能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项目及基地建设
中航财务公司	375,000,000.00	2009-11-16	2019-10-26	用于海南特玻 600t/d 全氧燃烧太阳能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项目及基地建设
贵航集团	200,000,000.00	2010-2-8	2013-1-22	专项用于海南特玻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的资金需要
蚌埠研究院	20600000	—	—	暂借款
合计	720,600,000.00			

注：①2009 年，贵航集团委托中航财务公司向海南特玻提供两笔长期借款，本金共计 50,000.00 万元，本期计提利息 22,924,062.50 元。具体参见附注七、25 长期借款。

②2010 年，海南特玻向贵航集团借入一笔长期借款 20,000.00 万元，本期计提利息 6,289,150.68 元。具体参见附注七、25 长期借款。

③三鑫太阳能本期共向蚌埠研究院暂借款 260 万元用于支付工程建设，与蚌埠研究院签订的借款协议约定，待三鑫太阳能的固定资产项目专项银行借款到位后即归还有关暂借款，借款利息按同期银行利率计算，本期计提利息 420,729.00 元，已全部支付，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已归还所有暂借款，共计 2,060 万元。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未披露的，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总额超过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未发生与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

7、公司存在的治理非规范情况

2008年9月24日，大股东贵航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增持中航三鑫208万股，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按照控股股东贵航集团财务报表合并要求，公司需定期向贵航集团报送月度、季度及年度财务报表。根据深圳证监局“深证

局公司字〔2007〕11号”《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行为加强监管的通知》的规定，上述行为属于向大股东提供未公开信息行为。

为了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和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防范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滥用控制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2008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三届十四次董事会中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贵航集团提供未公开信息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报送信息，公司财务部应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报备制度，凡涉及接触以上未公开信息人员，均统计在《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情况表》中，并在每月10日前报送深圳证监局备案，对相关信息知情人员实行监督管理。

第八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0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积极行使职权，忠实履行义务，勤勉开展监督工作，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责情况、公司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管理等进行严格、有效的检查和监督，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严格审核。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健康透明和风险控制起到积极推动作用，有效地维护了全体股东和员工的合法利益。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7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10年4月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三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0年财务预算方案》《2009年度报告及摘要》、《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2009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关于修订〈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此次会议相关公告已于2010年4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公司于2010年4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三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此次会议相关公告已于2010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3、公司于2010年5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三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此次会议相关公告已于2010年5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4、公司于2010年6月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四届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此次会议相关公告已于2010年6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5、公司于2010年6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四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海南中航特玻材料生产基地自筹资金的议案》。

此次会议相关公告已于2010年6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6、公司于2010年7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四届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中航三鑫2010年半年度报告》。

此次会议相关公告已于2010年7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

7、公司于2010年10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四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中航三鑫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此次会议相关公告已于2010年10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

二、监事会对 2010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监事会对2009年度报告的核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监事会对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运作规范健康。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半年报的意见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4、监事会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海南中航特玻材料生产基地自筹资金的议案》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置换金额未超过预先实际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并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鉴证，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未违反其在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

件中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不超过6个月。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后实施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详见第七节董事会报告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关于诉讼、仲裁事项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组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未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

四、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详见第七节董事会报告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关于并购重组情况说明。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详见第七节董事会报告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关于2010年度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在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未发生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违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工程合同

(1) 本公司于2008年7月17日与阿联酋 International House Industry L.L.C（国际房建工业公司）在迪拜正式签署了《阿联酋公园塔酒店外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建造、安装工程》合同。主要工程内容为建筑外幕墙的设计、采购、加工制作及安装。合同总金额：DHS140,000,000.00（1.4亿迪拉姆，折合人民币约2.674亿元），合同工期为合同生效之日起18个月。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项目完成总体工程量70%，由于业主对项目施工进度的调整，原计划工程进度推后，预计2011年6月完工，该合同正在正常履行中。

(2) 公司于2009年2月2日收到昆明新机场建设指挥部发来的《中标通知

书》，通知确定本公司为“昆明国际机场航站区航站楼 EWS-1 至 EWS-5 幕墙深化设计、施工合同段”的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 9149.36 万元，工期为 300 日历天。公司已于 2009 年 2 月 17 日与昆明新机场建设指挥部签订施工合同。2010 年 5 月 28 日，子公司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再次与昆明新机场建设指挥部签订新一标段的施工合同，中标价为人民币 9,932 万元，整个工程施工期限预计推后至 2011 年 7 月 30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正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3) 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12 日与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正式签署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营运中心幕墙深化设计、施工工程》合同。主要工程内容为建筑外幕墙的设计、采购、加工制作及安装。合同总金额 30,843.62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按总包进度计划推进各项工作，面板安装工程完成二分之一，该项目合同正在正常履行中。

(4) 2010 年 3 月 8 日，公司三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三鑫幕墙工程公司与天津泰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的议案》，中标价为人民币 12,739.4866 万元，工期为 2010 年 2 月 10 日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于 2010 年 3 月 11 日与天津泰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正在正常履行中。

(5) 2010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在北京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鄂尔多斯那达慕运动场项目幕墙系统制作安装分包合同》，主要工程内容为鄂尔多斯那达慕运动场项目幕墙系统制作安装分包工程项目，包括运动场 A 区青少年活动中心，BC 区包厢区的幕墙系统设计及施工，合同总金额 1.01 亿元，建设工期 2010 年 4 月 22 日至 2010 年 11 月 30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正在正常履行中。

(6) 2010 年 5 月 24 日，公司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三鑫幕墙工程公司承接天津高新区软件及服务外包基地综合配套区一外墙铝门窗专业分包工程的议案》，通知确定三鑫幕墙工程公司为“天津高新区软件及服务外包基地综合配套区一外墙铝门窗专业分包工程”的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 10,199.8 万元，工期为 300 日历天。

(7)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接到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确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为“深圳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 T3 航站楼幕墙工程二标”项目的中标单位，主要工程内容为幕墙工程二标段，由几种系统组成，相互联系并组成整体，合同价款：人民币

4.066 亿元。

(8) 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接到神华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确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为“北京低碳能源研究所及神华技术创新基地项目（一期）神华技术创新基地幕墙工程”的中标单位，承包范围：图纸范围内，动力中心楼、后勤楼、神华展厅、科研 3 号楼、教学楼、科研 2 号楼、职工宿舍、体育馆的所有幕墙、中厅天窗、金属屋面（吊顶）、玻璃弹簧门、雨蓬等的供货和安装。合同价款人民币 16600 万元。目前，施工合同处于正常履行中。

2、重大商务合同

(1) 2009 年 6 月 11 日公司三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及 6 月 5 日临时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中航特玻与泰克曼公司签订〈商务合同〉的议案》和《关于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与美国 PPG 签订技术许可协议的议案》，上述合同均属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范畴，截至报告期内，合同尚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2) 根据 2009 年三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和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和三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调整海南中航特玻 2 号线升级改造方案的议案》，2009 年 12 月海南中航特玻与泰克曼签订了《商务合同》，聘请泰克曼公司对原福耀海南 2 号线升级改造为 600T/D 超白光伏太阳能 TCO 镀膜生产线。上述合同均属公司自筹资金投项目范畴，截至报告期内，合同已履行完毕。该生产线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点火。

(3) 2010 年 4 月 7 日的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和 5 月 6 日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中航特玻投资建设 4# 线与德国 DTEC 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议案》。公司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投资 4.4 亿元建设一条航空特种玻璃浮法生产线，最大生产能力为 600t/d，生产航空玻璃和太阳能超白浮法玻璃。上述合同均属公司自筹资金投项目范畴，截至报告期末，合同正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4) 根据 2010 年 7 月 23 日公司四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司与中国建材签订《1500 万 m²/a 光伏太阳能玻璃深加工项目总承包合同》，合同含税包干总价为 42,600 万元人民币。工程内容：中国建材向三鑫太阳能公司提供一条 1500 万 m²/a 光伏太阳能玻璃深加工项目（即 600t/d 太阳能玻璃生产线）的设计及厂房土建施工、全部设备供货与安装调试、点火烤窑、相应厂区内围绕本生产线的公

用工程和道路、管网工程的总承包交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合同正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3、重大担保合同

担保对象名称	协议发生及截至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类型	债权人	是否履行完毕	审批程序
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09.10.15至2011.10.15	15,000.00	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否	经三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及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10.03.08至2011.03.08	10,000.00	保证担保	华夏银行竹林支行	否	经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及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10.03.29至2011.03.29	11,000.00	保证担保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否	经三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及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10.06.17至2012.06.16	10,000.00	保证担保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否	经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及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10.06.23至2011.06.22	8,000.00	保证担保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否	同上
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10.09.28至2011.09.28	20,000.00	保证担保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否	经四届五次董事会及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10.11.16至2011.09.30	13,000.00	保证担保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否	同上
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10.11.30至2011.11.30	30,000.00	保证担保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否	其中1.2亿元经三届三十次、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8亿元经四届五次董事会、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2010.04.27至2011.04.27	3,000.00	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宝安支行	否	经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及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2010.05.24至2011.05.24	1,250.00	保证担保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否	经三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及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2010.08.05至2011.08.05	2,000.00	保证担保	交通银行红荔支行	否	经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及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2010.08.04至2011.08.04	2,000.00	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上步支行	否	同上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2010.12.30至2011.12.30	2,000.00	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宝安支行	否	经四届五次董事会及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鑫(惠州)产品有限公司	2009.07.20至2013.12.31	800.00	保证担保	建设银行惠州惠阳支行	否	经三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及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鑫(惠州)产品有限公司	2010.11.16至2011.09.30	2,000.00	保证担保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否	经四届五次董事会及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海南中航特玻	2010.10.21至	20,000.00	保证担保	农业银行海南	否	经四届四次董事会及

材料有限公司	2013. 10. 20			澄迈支行		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0. 11. 29 至 2013. 11. 28	10,000.00	保证担保	农业银行海南澄迈支行	否	同上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0. 12. 31 至 2013. 12. 31	4,000.00	保证担保	农业银行海南澄迈支行	否	同上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0. 11. 20 至 2011. 12. 31	6,000.00	保证担保	工商银行海南海甸支行	否	同上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0. 05. 14 至 2014. 05. 14	14,000.00	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宝安支行	否	经三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及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0. 06. 22 至 2011. 06. 21	3,500.00	保证担保	交通银行蚌埠分行	否	经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及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0. 09. 20 至 2013. 09. 20	700.00	保证担保	蚌埠投资公司	否	经四届五次董事会及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0. 10. 28 至 2012. 10. 28	4,095.00	保证担保	交通银行蚌埠分行	否	同上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0. 11. 09 至 2012. 11. 09	4,550.00	保证担保	建设银行蚌埠分行	否	同上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0. 12. 27 至 2012. 12. 27	1,050.00	保证担保	蚌埠投资公司	否	同上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0. 12. 28 至 2012. 12. 27	1,050.00	保证担保	蚌埠投资公司	否	同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 198,995 万元,占经审计净资产 160,927.23 万元的 123.66%。

4、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股东为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情况

提供担保的 控股股东和股东	担保期限	授受担保金额 (万元)	已使用金额 (万元)
贵航集团、韩平元	2010.02.01-2012.02.01	5,000.00	69.33
贵航集团、韩平元	2010.01.27-2011.01.26	14,000.00	13,214.60
韩平元、广东特玻	2009.09.18-2010.09.18	29,800.00	1947.60
深圳贵航	2009.08.25-2010.08.25	10,000.00	1,079.80
深圳贵航、韩平元、广东特玻	2010.02.04-2011.02.04	16,000.00	3,000.00
韩平元为三鑫精美特提供担保	2010.08.05-2011.08.05	2,000.00	920.00

七、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1、上市初期,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贵航集团、韩平元及深圳市贵航实业有限公司已于2007年8月23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其目前无投资并控制与股份公司产品、业务相同或类似企业,将来也不会再直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生产、研究和开发任何对股份公司构成

直接竞争的相同或相近或可替代的产品，除非股份公司提出要求。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2、上市初期，公司控股股东贵航集团、韩平元及深圳市贵航实业有限公司分别承诺：自2007年8月23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报告期内，上述控股股东信守承诺。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3、公司于2008年12月与贵航集团签订《关于设立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的出资协议书，约定共同出资在海南建设海南中航特玻材料生产基地（以下简称“海南特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贵航集团出资2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3.33%，本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67%。海南特玻公司于2008年12月26日成立，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出资1000万元，贵航集团出资5000万元，剩余出资应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2009年5月15日，海南中航特玻于召开的股东大会就公司对海南中航特玻的增资形成决议，同意由公司非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对海南中航特玻进行增资扩股，除已缴纳的首期出资5,000万元外，贵航集团不再承担对海南中航特玻的出资义务，海南中航特玻的出资义务由公司承担。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到的资金将全部用于注资海南中航特玻，其中，24,000万元用于补足海南中航特玻未缴纳的出资，剩余资金将用于增资海南中航特玻，贵航集团不参与本次的增资扩股，放弃对海南中航特玻增资的认缴权。2009年7月公司与贵航集团、海南特玻签订增资协议，双方同意，贵航集团不再缴付出资，由公司缴付剩余出资，同时，贵航集团放弃对海南公司增资的认缴权，并约定增资价格参照审计评估的结果，由各方另行签订协议予以约定。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4、公司股东韩平元先生2008年9月承诺，自2008年9月24日起三年内不在二级市场增持中航三鑫股票，保证贵航集团在中航三鑫的相对控股地位。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5、公司股东韩平元先生于2009年4月17日承诺自2009年4月17日起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中航三鑫非公开发行股票增持中航三鑫。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6、2009年，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集团再次就非公开发行于2009年7月7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中航工业集团承诺，中航工业集团及其控制

的下属企业不存在从事与中航三鑫玻璃及玻璃深加工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在作为中航三鑫实际控制人期间，自身不从事建筑幕墙工程、玻璃及玻璃深加工产品业务，也不再新设立从事与中航三鑫现有玻璃幕墙、玻璃及玻璃深加工产品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下属企业；中航工业集团下属各从事建筑幕墙工程业务的企业均按照市场化原则开展业务。中航工业集团承诺，在下属企业从事建筑幕墙工程业务的过程中涉及项目投资、工程招投标、争议纠纷解决等对业务存在重大影响的情形时保持中立；中航工业集团承诺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干预中航三鑫的正常经营，不损害中航三鑫以及中航三鑫其他股东的权益；中航工业集团承诺，将根据中航工业集团总体发展战略和市场发展情况，支持中航三鑫的持续发展。报告期内，上述控股股东信守承诺。

7、2009年10月19日，韩平元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发生国有股转持先于本次发行实施完毕的情形，本人承诺继续由中航工业集团作为中航三鑫的实际控制人，不利用本人在国有股转持完成后且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阶段的持股比例优势谋求改组中航三鑫的董事会和管理层构成，或改变中航三鑫既定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保障中航三鑫持续稳定经营。本人确认，以上承诺是不可撤销的”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八、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公司上市后该所已连续四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自公司上市起达四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剑华、张瑞锋。2010年度公司支付该所66万元审计费用。

九、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受处罚情况、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巡检整改情况

无。

十、其他重大事项

1、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1)2007年8月20日,精美特公司与中航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入一条真空镀膜玻璃生产线,租赁期3年。到期日为2010年8月20日。公司已按合同规定条件于2010年8月20日付清真空镀膜玻璃生产线所有款项。并已收到中航租赁公司开出的所有发票。

(2)2007年8月20日,精美特公司与中航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入两台自动磨边机,租赁期3年。到期日为2010年11月20日。公司已按合同规定条件于2010年11月20日付清两台自动磨边机所有款项。并已收到中航租赁公司开出的所有发票。

截至报告期内,精美特公司与中航租赁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十一、报告期内公开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公告编号	主要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报纸
1	2010-001	2009年第三季报更正公告	2010-01-06	证券时报
2	2010-002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后)	2010-01-06	证券时报
3	2010-003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2010-01-13	证券时报
4	2010-00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010-02-10	证券时报
5	2010-005	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2010-02-10	证券时报
6	2010-006	关于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与贵航集团、中航第一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贵阳分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0-02-10	证券时报
7	2010-007	关于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向贵航集团公司借款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0-02-10	证券时报
8	2010-008	关于受让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公告	2010-02-10	证券时报
9	2010-009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三鑫幕墙工程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	2010-02-10	证券时报
10	2010-01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三鑫精美特对外担保续期的公告	2010-02-10	证券时报
11	2010-011	关于为控股子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	2010-02-10	证券时报
12	2010-012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2010-02-10	证券时报
13	2010-013	关于贵航集团可能触发要约收购义务的提示性公告	2010-02-10	证券时报
14	2010-014	收购报告书摘要	2010-02-10	证券时报
15	2010-015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2010-02-25	证券时报
16	2010-016	2009年度业绩快报	2010-02-26	证券时报
17	2010-017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3-02	证券时报
18	2010-018	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	2010-03-09	证券时报
19	2010-0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3-09	证券时报
20	2010-020	关于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贵航实业有	2010-04-01	证券时报

		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义务的公告		
21	2010-021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10-04-03	证券时报
22	2010-022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4-09	证券时报
23	2010-02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010-04-09	证券时报
24	2010-024	关于募集资金 200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0-04-09	证券时报
25	2010-025	关于预计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0-04-09	证券时报
26	2010-026	关于 201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担保的公告	2010-04-09	证券时报
27	2010-027	关于海南中航特玻投资建设 600t/d 航空和太阳能特种玻璃生产线项目的公告	2010-04-09	证券时报
28	2010-028	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010-04-09	证券时报
29	2010-029	关于举行 2009 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2010-04-09	证券时报
30	2010-030	关于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 2#线的公告	2010-04-09	证券时报
31	2010-031	关于海南中航特玻拟投资建设 TCO 导电膜玻璃强化深加工项目的公告	2010-04-09	证券时报
32	2010-032	2009 年年度报告	2010-04-09	证券时报
33	2010-033	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04-09	证券时报
34	2010-034	关于增加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2010-04-21	证券时报
35	2010-035	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补充通知	2010-04-21	证券时报
36	2010-036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0-04-23	证券时报
37	2010-037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4-23	证券时报
38	2010-038	关于受让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0-04-23	证券时报
39	2010-039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010-04-23	证券时报
40	2010-040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0-04-30	证券时报
41	2010-041	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2010-04-30	证券时报
42	2010-042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5-07	证券时报
43	2010-04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10-05-07	证券时报
44	2010-044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10-05-07	证券时报
45	2010-045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0-05-07	证券时报
46	2010-046	更正公告	2010-05-08	证券时报
47	2010-047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5-13	证券时报
48	2010-048	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0-05-14	证券时报
49	2010-049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5-20	证券时报
50	2010-050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010-05-20	证券时报
51	2010-051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10-05-20	证券时报
52	2010-052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010-05-20	证券时报
53	2010-053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5-26	证券时报
54	2010-054	重大合同公告	2010-05-26	证券时报
55	2010-055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0-06-02	证券时报
56	2010-05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6-05	证券时报
57	2010-057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6-05	证券时报
58	2010-058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6-05	证券时报
59	2010-059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010-06-05	证券时报
60	2010-06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6-19	证券时报
61	2010-061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6-19	证券时报
62	2010-062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2010-06-19	证券时报
63	2010-063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0-06-22	证券时报
64	2010-064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6-26	证券时报

65	2010-065	关于大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0-07-14	证券时报
66	2010-06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7-27	证券时报
67	2010-067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7-27	证券时报
68	2010-068	2010年半年度报告	2010-07-27	证券时报
69	2010-069	201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0-07-27	证券时报
70	2010-070	关于子公司中航三鑫太阳能1500万m ² /a光伏太阳能玻璃深加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2010-07-27	证券时报
71	2010-071	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2010-07-27	证券时报
72	2010-072	关于子公司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对外投资公告	2010-07-28	证券时报
73	2010-073	关于召开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0-08-10	证券时报
74	2010-074	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8-14	证券时报
75	2010-075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2010-08-27	证券时报
76	2010-076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0-09-03	证券时报
77	2010-077	中航三鑫：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2010-09-03	证券时报
78	2010-078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9-03	证券时报
79	2010-079	关于召开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010-09-03	证券时报
80	2010-080	关于对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2010-09-03	证券时报
81	2010-081	关于召开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0-09-15	证券时报
82	2010-082	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9-21	证券时报
83	2010-083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2010-09-28	证券时报
84	2010-084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变更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2010-09-30	证券时报
85	2010-08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0-26	证券时报
86	2010-086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0-10-26	证券时报
87	2010-087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0-10-26	证券时报
88	2010-088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010-10-26	证券时报
89	2010-089	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	2010-10-28	证券时报
90	2010-090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1-09	证券时报
91	2010-091	购买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100%股权的公告	2010-11-10	证券时报
92	2010-092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1-10	证券时报
93	2010-093	关于延期召开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010-11-10	证券时报
94	2010-094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后）的会议通知	2010-11-10	证券时报
95	2010-095	201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11-10	证券时报
96	2010-096	公司购买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100%股权的补充公告	2010-11-10	证券时报
97	2010-097	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	2010-12-14	证券时报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审字[2011]第 00067 号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集团和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剑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瑞锋

2011 年 3 月 26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26,640,722.56	514,625,674.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2	29,868,513.64	4,732,559.70
应收账款	七、3	436,079,230.51	431,739,413.64
预付款项	七、5	88,813,074.64	60,294,685.4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七、4	71,554,470.72	45,655,484.87
存货	七、6	662,705,111.97	307,449,044.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215,661,124.04	1,364,496,862.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7	1,159,326,726.84	409,358,883.88
在建工程	七、8	1,052,768,197.67	877,873,781.43
工程物资	七、9	14,052,448.69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七、10	91,034,019.15	87,189,387.6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11	300,406.37	437,09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2	11,065,300.14	5,210,527.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8,547,098.86	1,380,069,674.95
资产总计		4,544,208,222.90	2,744,566,537.91

法定代表人：余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敏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5	617,529,397.49	493,094,470.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七、16	379,291,683.68	204,319,070.01
应付账款	七、17	513,398,780.74	388,299,261.95
预收款项	七、18	44,499,249.52	15,032,208.68
应付职工薪酬	七、19	2,952,770.51	1,712,100.95
应交税费	七、20	-28,708,740.49	8,431,053.22
应付利息	七、21	4,145,586.23	-
应付股利	七、22	14,289,076.34	-
其他应付款	七、23	46,055,114.91	37,575,64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4	65,257,736.30	39,147,467.56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658,710,655.23	1,187,611,273.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5	1,166,719,000.00	768,000,000.00
应付债券	七、26	15,000,000.00	3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七、27	-	-
专项应付款	七、28	71,100,000.00	71,100,000.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9	23,406,244.96	23,8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6,225,244.96	892,950,000.00
负债合计		2,934,935,900.19	2,080,561,273.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0	401,775,000.00	204,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31	889,563,904.91	184,452,650.82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32	41,498,863.66	37,235,213.60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33	170,512,278.98	137,302,401.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0,163.63	32,928.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3,400,211.18	563,023,194.29
少数股东权益		105,872,111.53	100,982,070.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9,272,322.71	664,005,264.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44,208,222.90	2,744,566,537.91

法定代表人：余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敏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

合并利润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4	2,329,948,003.67	1,685,158,528.71
其中：营业收入	七、34	2,329,948,003.67	1,685,158,528.71
二、营业总成本		2,230,272,153.45	1,635,629,932.57
其中：营业成本	七、34	1,951,757,518.72	1,450,036,192.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5	51,561,410.41	38,302,650.37
销售费用	七、36	66,564,881.71	46,421,741.34
管理费用	七、37	122,995,505.96	89,503,983.23
财务费用	七、38	30,555,331.23	15,203,825.67
资产减值损失	七、39	6,837,505.42	-3,838,460.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675,850.22	49,528,596.14
加：营业外收入	七、40	7,498,519.46	2,340,528.91
减：营业外支出	七、41	3,587,823.74	337,183.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41	27,116.27	148,372.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586,545.94	51,531,941.59
减：所得税费用	七、42	20,354,054.57	13,010,231.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232,491.37	38,521,709.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258,527.69	37,621,756.31
少数股东损益		18,973,963.68	899,953.6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43	0.17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43	0.17	0.12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17,235.11	-27,426.94
八、综合收益总额		83,249,726.48	38,494,283.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275,762.80	37,594,329.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73,963.68	899,953.65

法定代表人：余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敏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8,520,597.68	1,580,789,614.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620,132.32	5,225,066.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42,936,786.41	5,494,68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9,077,516.41	1,591,509,369.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9,567,029.13	1,281,236,113.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886,909.29	97,537,431.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035,907.10	65,021,284.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174,751,428.08	90,938,04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5,241,273.60	1,534,732,87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6,242.81	56,776,497.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894.00	1,065,132.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22,320,791.06	102,756,954.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00,685.06	103,822,086.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2,156,357.66	877,421,33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8,183,620.25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3,986,960.35	106,772,00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326,938.26	984,193,34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726,253.20	-880,371,260.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2,993,700.00	2,396,53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4,370,000.00	2,396,53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70,458,535.72	1,599,980,990.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4,000,000.00	12,513,444.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7,452,235.72	1,614,890,970.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2,026,671.77	554,886,520.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573,122.97	56,286,053.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23,935,357.59	52,551,647.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535,152.33	663,724,22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917,083.39	951,166,748.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321.90	5,941.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014,751.10	127,577,926.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944,370.30	229,366,444.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959,121.40	356,944,370.30

法定代表人：余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敏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4,000,000.00	184,452,650.82	-	-	37,235,213.60	-	137,302,401.35	32,928.52	100,982,070.20	664,005,264.49	204,000,000.00	184,452,650.82	-	-	34,418,766.23	-	122,897,092.41	60,355.46	97,685,581.55	643,514,446.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04,000,000.00	184,452,650.82	-	-	37,235,213.60	-	137,302,401.35	32,928.52	100,982,070.20	664,005,264.49	204,000,000.00	184,452,650.82	-	-	34,418,766.23	-	122,897,092.41	60,355.46	97,685,581.55	643,514,446.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775,000.00	705,111,254.09	-	-	4,263,650.06	-	33,209,877.63	17,235.11	4,890,041.33	945,267,058.22	-	-	-	-	2,816,447.37	-	14,405,308.94	-27,426.94	3,296,488.65	20,490,818.02
(一)净利润	-	-	-	-	-	-	64,258,527.69	-	18,973,963.68	83,232,491.37	-	-	-	-	-	-	37,621,756.31	-	899,913.65	38,521,709.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17,235.11	-	17,235.11	-	-	-	-	-	-	-	-	-27,426.94	-27,426.94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4,258,527.69	17,235.11	18,973,963.68	83,249,726.48	-	-	-	-	-	-	37,621,756.31	-27,426.94	899,913.65	38,494,283.0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850,000.00	842,581,408.09	-	-	-	-	-	-	205,153.99	906,636,562.08	-	-	-	-	-	-	-	-	2,396,535.00	2,396,535.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3,850,000.00	842,581,408.09	-	-	-	-	-	-	50,000.00	906,481,408.09	-	-	-	-	-	-	-	-	2,396,535.00	2,396,535.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155,153.99	155,153.99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4,263,650.06	-	-31,048,650.06	-	-14,289,076.34	-81,074,076.34	-	-	-	-	2,816,447.37	-	-23,216,447.37	-	-	-20,4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4,263,650.06	-	-4,263,650.06	-	-	-	-	-	-	-	2,816,447.37	-	-2,816,447.37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6,785,000.00	-	-14,289,076.34	-81,074,076.34	-	-	-	-	-	-	-20,400,000.00	-	-	-20,40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3,925,000.00	-133,925,000.00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3,925,000.00	-133,925,000.00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其他	-	-3,545,154.00	-	-	-	-	-	-	-	-3,545,154.00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775,000.00	889,563,904.91	-	-	41,498,863.66	-	170,512,278.98	50,163.63	105,872,111.53	1,609,272,322.71	204,000,000.00	184,452,650.82	-	-	37,235,213.60	-	137,302,401.35	32,928.52	100,982,070.20	664,005,264.49

法定代表人：余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敬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

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188,317.80	93,664,935.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160,000.00	373,155.76
应收账款	十三、1	152,321,617.02	248,706,974.08
预付款项		15,262,764.74	3,807,651.0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8,693,098.80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433,906,712.58	54,989,521.32
存货		147,987,290.38	186,900,992.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870,826,702.52	597,136,329.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454,087,453.27	388,218,441.35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2,851,301.55	45,324,147.17
在建工程		705,748.28	361,564.4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275,407.33	2,026,850.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0,621.11	198,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48,660.01	3,223,754.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8,679,191.55	439,352,757.20
资产总计		2,379,505,894.07	1,036,489,086.23

法定代表人：余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敏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

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5,000,000.00	230,094,470.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67,420,000.00	110,102,500.00
应付账款		75,145,390.96	24,794,877.76
预收款项		29,057,802.51	13,515,890.61
应付职工薪酬		379,166.03	1,707,752.27
应交税费		-11,149,787.91	-3,343,743.6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85,215,334.03	53,353,009.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57,736.30	20,366,986.3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886,325,641.92	450,591,742.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15,000,000.00	3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00,000.00	30,000,000.00
负债合计		901,325,641.92	480,591,74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775,000.00	204,000,000.00
资本公积		892,808,408.09	184,152,000.00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1,498,863.66	37,235,213.60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42,097,980.40	130,510,129.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8,180,252.15	555,897,343.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79,505,894.07	1,036,489,086.23

法定代表人：余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敏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

利润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431,613,961.43	904,856,293.56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384,414,658.86	793,747,298.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00,421.79	16,239,487.41
销售费用		24,694,089.77	27,339,300.93
管理费用		30,467,859.99	40,576,189.77
财务费用		5,981,860.16	7,865,900.25
资产减值损失		3,476,134.08	-3,882,419.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58,061,959.20	8,693,098.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40,895.98	31,663,635.43
加：营业外收入		1,072,934.28	1,439,720.70
减：营业外支出		24,948.47	43,760.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9.0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288,881.79	33,059,595.87
减：所得税费用		-5,347,618.81	4,895,122.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36,500.60	28,164,473.71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636,500.60	28,164,473.71

法定代表人：余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敏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416,878.03	927,379,740.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13,943.71	4,264,775.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81,271.99	132,002,31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212,093.73	1,063,646,830.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330,112.30	921,066,897.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306,209.88	25,507,321.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51,202.45	22,819,46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05,536.68	33,316,52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793,061.31	1,002,710,21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80,967.58	60,936,620.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359,551.6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500.00	255,536.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41,051.67	255,536.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1,427.41	4,720,96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5,869,011.91	113,764,516.6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710,439.32	118,485,48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269,387.65	-118,229,946.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8,623,7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5,000,000.00	32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55,895.7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9,579,595.73	32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8,000,000.00	28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762,618.95	35,835,101.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5,117.5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807,736.54	319,835,101.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771,859.19	3,164,898.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21,503.96	-54,128,428.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37,255.42	117,965,68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758,759.38	63,837,255.42

法定代表人：余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敏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4,000,000.00	184,152,000.00	-	-	37,235,213.60	-	130,510,129.86	555,897,343.46	204,000,000.00	184,152,000.00	-	-	34,418,766.23	-	125,562,103.52	548,132,86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4,000,000.00	184,152,000.00	-	-	37,235,213.60	-	130,510,129.86	555,897,343.46	204,000,000.00	184,152,000.00	-	-	34,418,766.23	-	125,562,103.52	548,132,86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775,000.00	708,656,408.09	-	-	4,263,650.06	-	11,587,850.54	922,282,908.69	-	-	-	-	2,816,447.37	-	4,948,026.34	7,764,473.71
(一)净利润	-	-	-	-	-	-	42,636,500.60	42,636,500.60	-	-	-	-	-	-	28,164,473.71	28,164,473.7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2,636,500.60	42,636,500.60	-	-	-	-	-	-	28,164,473.71	28,164,473.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850,000.00	842,581,408.09	-	-	-	-	-	906,431,408.09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3,850,000.00	842,581,408.09	-	-	-	-	-	906,431,408.09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4,263,650.06	-	-31,048,650.06	-26,785,000.00	-	-	-	-	2,816,447.37	-	-23,216,447.37	-20,4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4,263,650.06	-	-4,263,650.06	-	-	-	-	-	2,816,447.37	-	-2,816,447.3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6,785,000.00	-26,785,000.00	-	-	-	-	-	-	-20,400,000.00	-20,40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3,925,000.00	-133,925,000.00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3,925,000.00	-133,925,000.00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775,000.00	892,808,408.09	-	-	41,498,863.66	-	142,097,980.40	1,478,180,252.15	204,000,000.00	184,152,000.00	-	-	37,235,213.60	-	130,510,129.86	555,897,343.46

法定代表人：余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敏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0年12月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函[2000]86号文批准,以深圳市三鑫玻璃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截止2000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依据,按1:1的净资产折股比例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为3,320万元,其中:韩平元出资1,494万元,占总股本的45%;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贵航”)出资1,195.20万元,占总股本的36%;费元文出资232.40万元,占总股本的7%;高练兵、李涛、王金林均出资132.80万元,均占总股本的4%。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2936032。

2002年3月,经公司股东大会讨论通过并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2]11号文批准,以3,32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红股4股和配股3.5股(配股价1.2元)。送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810万股,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03年3月,经公司股东大会讨论通过并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3]5号文批准,以5,81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红股2股。送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6,972万股,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05年11月,经公司股东大会讨论通过并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5]26号文批准,韩平元、深圳贵航和新股东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航集团”)合计增资扩股2,028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9,000万股。

2006年3月,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以增资扩股的形式引进战略投资者。根据公司与上海泛亚策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亚策略”)、成都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新兴”)签订的《关于三鑫股份增资扩股协议》,公司向泛亚策略、成都新兴定向增发1,200万股新股,每股作价人民币2.18元。是次增资扩股泛亚策略出资1,744万元认购800万股,成都新兴出资872万元认购400万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0,200万股。

2007年7月,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第207号核准并首次公开发行3,400万股A股,发行价8.15元/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3,600万股。同年8月23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8年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07年末

总股本13,6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6,800万股，转增后总股本为20,400万股。

2008年9月24日，贵航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受让泛亚策略持有的本公司208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02%。交易完成后，贵航集团直接和通过深圳贵航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915.9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008年11月17日，本公司名称由“深圳市三鑫特种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补充修订、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6号”《关于核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85万股，发行价14.60元/股（含发行手续费），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3,850,000.00元，股本溢价868,360,000.00元，发行费用总额25,778,591.9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溢价净额842,581,408.09元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数为26,785万股。

根据本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当年12月31日股本20,400万股及增发股本6,385万股共26,785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5股，共计转增13,392.5万股，并于2010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01,775,000.00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所处行业：特种玻璃原片生产、建筑用玻璃幕墙加工与工程施工。

公司经营范围：玻璃深加工产品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生产、销售建筑节能玻璃、光学玻璃、光控玻璃、电子平板玻璃和建筑幕墙，建筑门窗、钢结构、玻璃深加工机械设备；承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施工；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劳务派遣（按深贸管登记证字第2001-086号文执行）。

公司法定代表人：余霄，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保辉大厦17楼。

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下设审计部、证券部、财务部、法务部、发展规划与信息部、人事行政部等职能部门等职能部门。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贵航集团，最终控制人为于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成立的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集团”）。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3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选定所在国或地区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

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对合并成本的调整很可能发生且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或有对价，其后续计量影响商誉。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

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

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 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 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 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

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7、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

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

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

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确认标准：

公司类型	应收账款（万元）	其它应收款（万元）
工程设计与施工	800	300
制造业	300	100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本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以与债务人是否为本集团内部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其中：0~6 个月	0	0
7~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客观证据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

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原材料、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工程施工以实际成本计价，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其他直接费用及工程施工间接费用等。工程施工按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减工程结算的金额及合同预计损失准备列示。

制造业公司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工程设计与施工类公司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估计单项建造合同总成本，若单项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其预计总收入，则提取合同预计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资产负债表日，制造业公司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分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

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

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3-10	-	10-33.33
运输工具	5	-	20
其他设备	3-5	-	20-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

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

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在合同竣工决算后，本集团根据竣工决算金额与原累计确认的收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调整，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

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

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

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1 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

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

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2%-25%计缴。
资源税	按销售砂矿数量每吨3元计缴。
香港地区利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6.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所属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种玻璃有限公司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国税宝公减免[2006]0152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从开始获利年度2006年起，第一年至第二年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所得税。

本公司及于深圳注册之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按照国发〔2007〕39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执行，2010年适用税率为22%。

3、其他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8年3月10日下发的国税发[2008]28号《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本公司由总机构统一计算不具有法人资格的营业机构、场所在内的全部应纳税所得额及应纳税额。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广东特玻)	全资	惠州	制造业	15,000.00	生产和销售建筑安全节能玻璃、光电玻璃、太阳能玻璃、电子平板玻璃等特种玻璃；研发、生产、销售钢结构、建筑门窗、建筑幕墙、玻璃深加工机械设备和机械加工配件产品。	有限公司	王金林	78387408-8	15,000.00	-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精美特公司) 见注①	控股	深圳	制造业	6,000.00	钢化玻璃的生产和销售,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有限公司	韩平元	78136871-2	4,560.00	-
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惠州幕墙产品)	控股	惠州	制造业	1,000.00	设计、生产和销售建筑幕墙单元和节能门窗及其相关产品, 产品在国内外市场销售。	有限公司	韩平元	66983003-0	700.00	-
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全资	深圳	工程设计、施工	10,000.00	建筑幕墙、建筑门窗、钢结构的技术研发、设计及施工安装, 承担建筑幕墙工程。	有限公司	张桂先	69366500-4	10,000.00	-
三鑫(香港)有限公司(三鑫香港)	全资	香港	贸易	USD 5.00	-	有限公司	王金林	1,250,467.00	USD 5.00	-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三鑫太阳能) 见注②	控股	蚌埠	制造业	26,000.00	超白太阳能玻璃, 深加工玻璃的生产、销售, 进出口业务。	有限公司	韩平元	67893016-4	18,200.00	-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海南特玻)见注③	全资	澄迈	制造业	95,965.90	投资建设在线 LOW-E 镀膜节能玻璃、IT 薄片玻璃、铝硅高强(航空、高铁、防火防爆玻璃)、超白太阳能玻璃、相关配套的玻璃深加工产品生产、销售;普通货运;进出口业务。	有限公司	韩平元	68117053-0	95,965.90	-
三鑫幕墙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新加坡幕墙工程)	全资	新加坡	工程设计、施工	新元 50.00	承接幕墙工程设计、制造和安装施工等业务。	有限公司	张桂先	-	新元 50.00	-
香港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香港精美特)	全资	香港	贸易	USD 0.1286	电子玻璃和家具装饰玻璃的销售及其他进出口贸易。	有限公司	徐日宏	-	USD 0.1286	-
深圳市中航三鑫门窗工程有限公司(三鑫门窗公司)见注④	控股	深圳	工程设计、施工	1,000.00	建筑节能门窗(塑钢、铝合金、吕木复合、实木)及其配件、防护网、防盗网、栏杆、百叶、钢结构的技术开发、设计、安装及相关技术咨询;建筑外窗的安装;经营进出口业务。	有限公司	张桂先	56421030-2	700.00	-
深圳市中航三鑫光伏工程有限公司(三鑫光伏工程)见注⑤	控股	深圳	工程设计、施工	1,000.00	光伏建筑及幕墙系统的研发、设计及安装;光伏产品的销售;太阳能屋顶设备、建筑智能化及光电装饰工程的安装;建筑节能技术咨询。	有限公司	张桂先	69366500-4	700.00	-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文昌矿业有限公司)见注⑥	全资	文昌	矿业	5,460.00	石英砂、锆、钛采选、加工及销售,泡花碱、精密铸造砂、超细粉、涂料加工及销售,普通货运,进出口业务。	有限公司	侯志坚	69893936-9	5,460.00	-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广东特玻	100.00	100.00	是	-	-	-	-
精美特公司	76.00	76.00	是	2,087.94	-	-	-
惠州幕墙产品	70.00	70.00	是	313.58	-	-	-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100.00	100.00	是	-	-	-	-
三鑫香港	100.00	100.00	是	-	-	-	-
三鑫太阳能	70.00	70.00	是	7,950.96	-	-	-
海南特玻	100.00	100.00	是	-	-	-	-
新加坡幕墙工程	100.00	100.00	是	-	-	-	-
香港精美特	100.00	100.00	是	-	-	-	-
三鑫门窗公司	72.00	72.00	是	139.79	-	-	-
三鑫光伏工程	73.00	73.00	是	94.96	-	-	-
文昌矿业公司	100.00	100.00	是	-	-	-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海南文昌中航石英砂矿有限责任公司(中航石英砂矿) 见注⑦	全资	文昌	矿业	4,000.00	采掘、洗选、生产各类精制石英砂、对内对外销售石英砂产品、生产销售石英砂深加工产品石英砂采掘完之后的土地综合利用开发、建设经营石英砂矿的专用码头	4,000.00	-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中航石英砂矿	100.00	100.00	是	-	-	-	-

注：①精美特公司少数股东徐日宏 2010 年度缴足了应认缴增加的注册资本 480 万元，同时本公司分别从精美特公司少数股东侯志坚和力高达收购持有的 1%、5% 股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精美特公司的股权为 76.00%。本年度享有收益的比例为 75.73%。

②三鑫太阳能原名为蚌埠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9 日更名为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三鑫太阳能增加注册资本 15,500.00 万元，由本公司和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蚌埠研究院”）按照原出资比例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本公司持有三鑫太阳能的股权为 70.00%。

③海南特玻，于 2008 年 12 月 26 日成立，系本公司与贵航集团共同出资组建。根据 2008 年 12 月本公司与贵航集团签订的《关于设立海南特玻材料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约定，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 万元，贵航集团出资 25,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3.33%，本公司出资 5,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67%。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贵航集团出资 5,000.00 万元。该出资协议约定，项目建成投产前，贵航集团退出海南特玻，由本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海南特玻的股权，无论海南特玻是否盈亏，资本是否增值，均以出资额加投资期利息（人民银行公布当年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作为收购股份的价格。

2009 年 7 月本公司与贵航集团、海南特玻签订增资协议，双方同意，贵航集团不再缴付出资，由本公司缴付剩余出资，同时，贵航集团放弃对海南特玻增资的认缴权。

2010 年 4 月 21 日，根据双方约定“贵航集团投资退出方案”，贵航集团将其持有的海南特玻 5,000.00 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本公司。同时，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缴足剩余注册资本 24,000.00 元，并对海南特玻增加投资 659,659,011.91 元，其中实收资本增加 659,659,000.00 元，资本公积增加 11.91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海南特玻 100.00% 的股权。

④三鑫门窗公司是由深圳幕墙工程公司与自然人于 2010 年共同出资组建，三鑫门窗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深圳幕墙工程公司应出资 7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2.00%。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三鑫门窗公司实收资本 840.00 万元，深圳幕墙工程公司实际出资 700.00 万元，本年度享有的收益比例为 83.33%。

⑤三鑫光伏工程是由深圳幕墙工程公司与自然人于 2010 年共同出资组建，三鑫光伏工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深圳幕墙工程公司应出资 7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3%。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三鑫光伏工程实收资本 795.00 万元，深圳幕墙工程公司实际出资 700.00 万元，本年度享有的收益比例为 88.05%。

⑥文昌矿业公司系海南特玻 2010 年于文昌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⑦中航石英砂矿系海南特玻 2010 年度收购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00% 股权的子公司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

2、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三鑫门窗公司	8,385,866.46	-14,133.54
三鑫光伏工程	7,946,766.89	-3,233.11
文昌矿业公司	54,600,000.00	-
中航石英砂矿	45,970,430.60	84,961.01

注：中航石英砂矿为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二级子公司，其本期净利润为该公司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止期间的净利润，详见附注六、1（2）。

3、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购买日
中航石英砂矿	-	见注	2010-11-04

注：合并成本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具体计算如下表所述。

(1) 中航石英砂矿

2010年10月31日，本集团向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了其拥有的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100%的股权。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2010年11月4日，系本集团取得对中航石英砂矿的控制权的日期（按照资产实际转移交接日2011年11月4日）。

①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支付的现金	39,737,887.14
直接相关费用	-
转移非现金资产	-
发生或承担负债（账面价值：6,224,047.35元）的公允价值	6,224,047.35
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合并成本合计	45,961,934.4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45,961,934.49
商誉	-

② 中航石英砂矿于购买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资产总额	53,129,891.34	64,036,754.60
负债总额	7,167,956.85	13,662,668.77
净资产	45,961,934.49	50,374,085.83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45,961,934.49	50,374,085.83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39,737,887.14	-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	9,264,266.89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0,473,620.25	-

③ 中航石英砂矿自购买日至当期末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	5,637,526.47
净利润	84,96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242,502.86
现金流量净额	-1,242,502.86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09 年度，本期指 2010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759,386.85			1,084,824.89
人民币	—	—	658,781.94	—	—	724,560.16
美元	4,480.00	6.6227	29,669.70	2,813.00	6.828 2	19,207.61
欧元	4,132.60	8.8065	36,393.75	18,780.55	9.797 1	184,086.12
港币	40,594.03	0.8509	34,541.46	179,382.83	0.880 5	156,971.00
银行存款：			755,199,734.55			356,859,545.41
人民币	—	—	740,620,522.90	—	—	331,829,833.10
美元	1,347,202.36	6.6227	8,922,117.07	1,290,808.69	6.828 2	8,813,723.04
欧元	201,584.17	8.8065	1,775,250.28	120,713.37	9.797 1	1,182,640.96
港币	4,563,515.17	0.8509	3,881,844.30	11,774,095.71	0.880 5	10,362,635.74
澳大利亚元	—	—	—	331,657.11	6.13	2,032,638.43
新加坡币	—	—	—	542,757.77	4.860 5	2,638,074.14
其他货币资金：			170,681,601.16			156,681,304.55
人民币	—	—	170,598,979.85	—	—	154,010,456.97
美元	7,278.83	6.6227	48,205.51	319,500.00	6.828 2	2,181,609.90
欧元	3,908.00	8.8065	34,415.80	49,936.99	9.797 1	489,237.68
合 计			926,640,722.56			514,625,674.85

注：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保函保证金 11,626,747.82 元、信用证保证金 89,721,830.25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4,984,816.47 元、其他保证金 4,348,206.62 元，均未列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9,868,513.64	4,732,559.70
合 计	29,868,513.64	4,732,559.70

(2) 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福耀玻璃（重庆）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5-10	4,207,000.00	是
烟台恒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0-07-16	2011-1-16	3,400,000.00	是
苏州二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10-09-10	2011-3-10	3,000,000.00	是
江苏五星电器采购有限公司	2010-08-30	2011-2-28	1,833,500.00	是
福耀玻璃（重庆）配件有限公司	2010-11-11	2011-5-11	1,505,610.64	是
合 计			13,946,110.6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55,444,938.06	100.00	19,365,707.55	4.25
组合小计	455,444,938.06	100.00	19,365,707.55	4.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455,444,938.06	100.00	19,365,707.55	4.25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46,227,036.93	100.00	14,487,623.29	3.25
组合小计	446,227,036.93	100.00	14,487,623.29	3.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446,227,036.93	100.00	14,487,623.29	3.25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3,582,270.90	77.64	373,444,292.26	83.69
其中：0~6 个月	335,180,401.42	73.60	318,074,087.24	71.28
7~12 个月	18,401,869.48	4.04	55,370,205.02	12.41
1-2 年	66,234,523.38	14.54	48,226,273.89	10.81
2-3 年	21,675,305.09	4.76	13,714,188.35	3.07
3-5 年	12,931,475.94	2.84	9,486,113.20	2.13
5 年以上	1,021,362.75	0.22	1,356,169.23	0.30
合 计	455,444,938.06	100.00	446,227,036.93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3,582,270.90	77.64	920,093.47	373,444,292.26	83.69	2,695,509.00
其中：0~6 个月	335,180,401.42	73.60	-	318,074,087.24	71.28	-
7~12 个月	18,401,869.48	4.04	920,093.47	55,370,205.02	12.41	2,695,509.00
1-2 年	66,234,523.38	14.54	6,623,452.34	48,226,273.89	10.81	4,455,762.88
2-3 年	21,675,305.09	4.76	4,335,061.02	13,714,188.35	3.07	2,442,837.67
3-5 年	12,931,475.94	2.84	6,465,737.97	9,486,113.20	2.13	3,537,344.51
5 年以上	1,021,362.75	0.22	1,021,362.75	1,356,169.23	0.30	1,356,169.23
合 计	455,444,938.06	100.00	19,365,707.55	446,227,036.93	100.00	14,487,623.29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P0905--SOL--Solei Project	非关联方	19,649,047.29	1 年以内	4.31
苏州二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077,500.00	6 个月以内	4.19
中建三局股份公司	非关联方	18,725,943.22	6 个月以内	4.1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59,120.00	6 个月以内	3.77
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0	1-2 年	3.29
合 计		89,611,610.51		19.67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八、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6) 外币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7,046,159.13	6.6227	46,664,598.0	3,342,905.2	6.8282	22,826,025.
港元	26,598,270.23	0.8509	22,632,468.1	22,362,052.1	0.8805	19,689,787.1
欧元	283,638.33	8.8065	2,497,860.95	329,068.23	9.7971	3,223,914.3
新加坡币	3,945.23	5.1191	20,196.03	31,556.00	4.8605	154,217.33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74,276,908.42	100.00	2,722,437.70	3.67
组合小计	74,276,908.42	100.00	2,722,437.70	3.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74,276,908.42	100.00	2,722,437.70	3.67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46,935,979.75	100.00	1,280,494.88	2.73
组合小计	46,935,979.75	100.00	1,280,494.88	2.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46,935,979.75	100.00	1,280,494.88	2.73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871,827.33	83.30	33,761,287.20	71.93
其中: 0~6 个月	56,387,450.33	75.92	31,691,787.29	67.52
7~12 个月	5,484,377.00	7.38	2,069,499.91	4.41
1-2 年	6,508,429.63	8.76	9,356,451.16	19.93
2-3 年	3,527,511.21	4.75	3,458,037.95	7.37
3-5 年	2,363,914.80	3.18	360,203.44	0.77
5 年以上	5,225.45	0.01	-	-
合 计	74,276,908.42	100.00	46,935,979.75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871,827.33	83.30	274,218.85	33,761,287.20	71.93	60,665.18
其中: 6 个月以内	56,387,450.33	75.92	-	31,691,787.29	67.52	-
7-12 个月	5,484,377.00	7.38	274,218.85	2,069,499.91	4.41	60,665.18
1 至 2 年	6,508,429.63	8.76	616,860.07	9,356,451.16	19.93	575,109.54
2 至 3 年	3,527,511.21	4.75	646,601.38	3,458,037.95	7.37	463,218.44
3 至 4 年	2,363,914.80	3.18	1,181,957.40	360,203.44	0.77	181,501.72
5 年以上	5,225.45	0.01	2,800.00	-	-	-
合 计	74,276,908.42	100.00	2,722,437.70	46,935,979.75	100.00	1,280,494.88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昆明新机场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9,240,715.80	7-12月	12.44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2年以内	4.04
广州中移动南方基地保函保证金(科源)	非关联方	2,741,963.35	7-12月	3.69
贵阳会展中心	非关联方	2,500,000.00	2年以内	3.37
福建宏亨公司	非关联方	2,456,984.31	7-12月	3.31
合计		19,939,663.46		26.85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八、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77,744,112.75	87.54	53,962,556.89	89.50
1至2年	5,764,211.18	6.49	3,767,245.13	6.25
2至3年	2,739,867.32	3.08	2,551,611.94	4.23
3年以上	2,564,883.39	2.89	13,271.45	0.02
合计	88,813,074.64	100.00	60,294,685.41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699,575.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连云港佑泓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77,6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8,0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7,678.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8,512,853.00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538,638.31	699,996.00	115,838,642.31
在产品	15,765,869.45	-	15,765,869.45
工程施工	454,315,670.43	-	454,315,670.43
库存商品	51,184,154.24	-	51,184,154.24
发出商品	13,402,455.51	-	13,402,455.51
低值易耗品	12,198,320.03	-	12,198,320.03
合 计	663,405,107.97	699,996.00	662,705,111.97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694,313.54	842,926.35	50,851,387.19
在产品	5,509,380.96	-	5,509,380.96
工程施工	217,267,522.79	-	217,267,522.79
库存商品	18,105,669.45	-	18,105,669.45
发出商品	11,308,596.90	-	11,308,596.90
低值易耗品	4,406,487.20	-	4,406,487.20
合 计	308,291,970.84	842,926.35	307,449,044.49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842,926.35	-	-	142,930.35	699,996.00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9,946,574.64	860,093,410.59	34,558,814.75	1,345,481,170.4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0,420,260.10	377,889,701.88	8,918,315.54	559,391,646.44
机器设备	291,302,213.29	466,186,062.93	19,503,514.07	737,984,762.15
运输工具	19,824,265.65	12,087,272.04	3,911,357.85	28,000,179.84
其他设备	18,399,835.60	3,930,373.74	2,225,627.29	20,104,582.05
二、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110,343,071.09	22,514,733.00	71,636,705.21	18,584,685.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607,158.92	11,419,799.56	11,890,332.14	263,029.41
机器设备	66,857,398.23	10,683,538.91	50,535,139.52	13,583,676.65
运输工具	11,200,934.71	387,725.10	4,826,633.78	2,650,805.54
其他设备	9,677,579.23	23,669.43	4,384,599.77	2,087,173.73
三、账面净值合计	409,603,503.55			1,159,571,346.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7,813,101.18			513,737,385.23
机器设备	224,444,815.06			623,492,362.14
运输工具	8,623,330.94			14,235,691.79
其他设备	8,722,256.37			8,105,907.35
四、减值准备合计	244,619.67			244,619.6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244,619.67			244,619.67
运输工具	-			-
其他设备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409,358,883.88			1,159,326,726.8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7,813,101.18			513,737,385.23
机器设备	224,200,195.39			623,247,742.47
运输工具	8,623,330.94			14,235,691.79
其他设备	8,722,256.37			8,105,907.35

注：本期计提折旧额为 71,636,705.21 元，本期新增折旧额 22,514,733.00 元为

海南特玻收购中航石英砂矿合并所致。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774,284,651.24 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原 价	累 计 折 旧	减 值 准 备	账 面 价 值
房屋建筑物	242,361,276.25	9,916,146.89	-	232,445,129.36
机器设备	624,274,532.37	240,879,010.93	-	383,395,521.44
合 计	866,635,808.62	250,795,157.82	-	615,840,650.80

注：①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215,190,638.34 元（原值 218,024,899.07 元）的房屋、建筑物，获取 32,700.00 万元担保额度，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担保额度取得相应借款。

②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7,254,491.02 元（原值 24,336,377.18 元）的房屋、建筑物（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8,039,745.17 元、原值 24,336,377.18 元），作为 5,000.00 万元的应付债券（附注七、26）的抵押物。

③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383,395,521.44（原值 624,274,532.37 元）的机器设备，获取 15,900.00 万元担保额度，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担保额度取得相应借款。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具体说明参见附注九、2 或有事项抵押（2）、（4）、（5）。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一、账面原值		
AR 真空镀膜玻璃生产线	-	6,846,807.73
CNC 自动磨边机	-	5,293,538.79
合 计	-	12,140,346.52
二、累计折旧		
AR 真空镀膜玻璃生产线	-	1,592,717.18
CNC 自动磨边机	-	969,907.81
合 计	-	2,562,624.99
三、账面净值		
AR 真空镀膜玻璃生产线	-	5,254,090.55
CNC 自动磨边机	-	4,323,630.98
合 计	-	9,577,721.53
四、减值准备		
AR 真空镀膜玻璃生产线	-	-
CNC 自动磨边机	-	-
合 计	-	-
五、账面价值		
AR 真空镀膜玻璃生产线	-	5,254,090.55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CNC 自动磨边机	-	4,323,630.98
合 计	-	9,577,721.53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节能玻璃厂技改	-	-	-	1,235,853.24	-	1,235,853.24
玻璃厂 LOW-E 生产线	165,760.69	-	165,760.69	563,620.79	-	563,620.79
玻璃厂房二期	993,586.43	-	993,586.43	28,136,380.09	-	28,136,380.09
ITO 平板显示器镀膜玻璃生产线	31,432,124.36	-	31,432,124.36	55,651,375.24	-	55,651,375.24
海南特玻一号生产线及房屋建筑物	251,349.12	-	251,349.12	252,154,985.14	-	252,154,985.14
海南特玻二号生产线及房屋建筑物	484,495,108.74	-	484,495,108.74	269,702,307.09	-	269,702,307.09
海南特玻三号生产线	196,876,988.42	-	196,876,988.42	72,156,469.23	-	72,156,469.23
海南特玻砂矿	33,176,000.00	-	33,176,000.00	375,738.50	-	375,738.50
海南特玻待改造物资	-	-	-	7,625,740.83	-	7,625,740.83
海南特玻待摊投资	6,459,283.88	-	6,459,283.88	6,117,214.23	-	6,117,214.23
三鑫太阳能土建工程	-	-	-	27,527,312.96	-	27,527,312.96
250t/d 太阳能玻璃生产线	339,002.72	-	339,002.72	90,383,499.56	-	90,383,499.56
三鑫太阳能燃气设施	-	-	-	7,173,834.22	-	7,173,834.22
650t/d 太阳能玻璃项目	138,396,952.38	-	138,396,952.38	-	-	-
海南特玻四号线	72,685,091.75	-	72,685,091.75	-	-	-
海南余热发电项目	20,288,580.36	-	20,288,580.36	-	-	-
海南公共工程	23,373,534.22	-	23,373,534.22	51,254,665.53	-	51,254,665.53
TCO 深加工	19,245,475.21	-	19,245,475.21	-	-	-
其他	24,589,359.39	-	24,589,359.39	7,814,784.78	-	7,814,784.78
合 计	1,052,768,197.67	-	1,052,768,197.67	877,873,781.43	-	877,873,781.4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ITO 平板显示器镀膜玻璃生产线	65,000,000.00	55,651,375.24	10,115,986.57	34,335,237.45	-	31,432,124.36
海南特玻一号生产线及房屋建筑物	375,493,400.00	252,154,985.14	56,555,360.81	222,544,447.30	85,914,549.53	251,349.12
海南特玻二号生产线及房屋建筑物	788,444,000.00	269,702,307.09	360,405,287.04	24,468,383.01	121,144,102.38	484,495,108.74
海南特玻三号生产线	868,757,900.00	72,156,469.23	125,512,404.00	-	791,884.81	196,876,988.42
海南特玻砂矿	-	375,738.50	33,946,008.40	310,046.00	835,700.90	33,176,000.00
三鑫太阳能土建工程	-	27,527,312.96	25,367,682.92	52,822,434.88	72,561.00	-
250t/d 太阳能玻璃生产线	170,000,000.00	90,383,499.56	39,199,532.74	129,244,029.58	-	339,002.72
650t/d 太阳能玻璃项目	426,000,000.00	-	138,607,735.88	210,783.50	-	138,396,952.38
海南特玻四号线	491,045,600.00	-	72,745,027.46	-	59,935.71	72,685,091.75
海南余热发电项目	77,630,000.00	-	20,288,580.36	-	-	20,288,580.36
海南公共工程	182,000,000.00	51,254,665.53	199,142,705.89	226,992,686.71	31,150.49	23,373,534.22
TCO 深加工	95,920,000.00	-	35,287,144.23	-	16,041,669.02	19,245,475.21
其他	-	58,667,428.18	117,211,138.74	83,356,602.81	60,313,973.72	32,207,990.39
合 计		877,873,781.43	1,234,384,595.04	774,284,651.24	285,205,527.56	1,052,768,197.67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ITO 平板显示器镀膜玻璃生产线	4,341,038.40	1,104,000.00	5.70	101.18	98.00	自筹及借款
海南特玻一号生产线及房屋建筑物	16,032,359.60	7,650,281.67	4.59	82.00	100.00	自筹及借款
海南特玻二号生产线及房屋建筑物	23,763,420.73	17,745,583.44	4.59	80.00	90.00	自筹及借款
海南特玻三号生产线	2,386,237.23	2,133,447.40	4.59	23.00	50.00	自筹及借款
海南特玻砂矿	-	-	-	-	-	自筹
三鑫太阳能土建工程	3,255,377.24	2,613,873.02	5.36	100.00	100.00	自筹及借款
250t/d 太阳能玻璃生产线	-	-	-	-	100.00	自筹及借款
650t/d 太阳能玻璃项目	102,111.11	102,111.11	2.72	40.00	50.00	自筹及借款
海南特玻四号线	5,602,647.69	5,602,647.69	4.59	15.00	40.00	自筹及借款
海南余热发电项目	-	-	-	26.13	-	自筹
海南公共工程	5,115,558.22	2,441,029.40	4.59	124.00	100.00	自筹及借款
TCO 深加工	824,247.18	824,247.18	4.59	37.00	-	自筹及借款
其他	500,376.73	500,376.73	5.70	-	-	自筹及借款
合 计	61,923,374.13	40,717,597.64	-	-	-	-

9、工程物资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用材料	-	83,230,505.35	74,377,087.53	8,853,417.82
专用设备	-	5,199,030.87	-	5,199,030.87
合 计	-	88,429,536.22	74,377,087.53	14,052,448.69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448,262.05	7,163,637.99	-	97,611,900.04
土地使用权	87,524,694.05	3,126,415.58	-	90,651,109.63
其他	2,923,568.00	4,037,222.41	-	6,960,790.41
二、累计摊销合计	3,258,874.40	3,319,006.49	-	6,577,880.89
土地使用权	2,598,777.81	2,637,032.65	-	5,235,810.46
其他	660,096.59	681,973.84	-	1,342,070.43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87,189,387.65	-	-	91,034,019.15
土地使用权	84,925,916.24			85,415,299.17
其他	2,263,471.41			5,618,719.98

注：本期摊销金额为 3,319,006.49 元。

(2) 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	29,970,049.05	901,354.97	-	29,068,694.08
土地使用权 2	31,500,000.00	1,196,891.30	-	30,303,108.70
合 计	61,470,049.05	2,098,246.27	-	59,371,802.78

注：①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29,068,694.08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970,049.05 元）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9,068,694.08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取得 32,700 万元额度最高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担保额度取得相应借款；2010 年该土地使用权的摊销额为人民币 901,354.97 元（2009 年：人民币 0.00 元）。

②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30,303,108.7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955,958.50 元）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0,303,108.70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14,000.00 万元（详见附注七、25）；2010 年该土地使用权的摊销额为人民币 652,849.80 元（2009 年：人民币 544,041.50 元）。

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全部用于抵押借款，抵押信息参见附注九、2 或有事项抵押 (2)、(3)。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厂房地面维修费	437,094.80	231,359.37	368,047.80	-	300,406.37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5,571,650.61	23,030,964.18	3,569,759.94	16,855,664.19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14,512.78	58,051.12	-	-
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1,187,500.00	4,749,999.98	1,250,000.00	5,000,000.00
可抵扣亏损	4,291,636.75	17,880,854.98	390,767.25	1,563,069.00
合计	11,065,300.14	45,719,870.26	5,210,527.19	23,418,733.19

1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15,768,118.17	8,571,545.15	1,733,438.23	518,079.84	22,088,145.25
应收账款	14,487,623.29	6,301,278.92	1,021,644.15	401,550.51	19,365,707.55
其他应收款	1,280,494.88	2,270,266.23	711,794.08	116,529.33	2,722,437.70
二、存货跌价准备	842,926.35	-	-	142,930.35	699,996.00
原材料	842,926.35	-	-	142,930.35	699,996.0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4,619.67	-	-	-	244,619.67
机械设备	244,619.67	-	-	-	244,619.67
合计	16,855,664.19	8,571,545.15	1,733,438.23	661,010.19	23,032,760.92

1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抵押的资产		
房屋建筑物	232,445,129.36	用于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59,371,802.78	用于借款担保
机器设备	383,395,521.44	用于借款担保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保证金存款	11,626,747.82	保函保证金
保证金存款	89,721,830.25	信用证保证金
保证金存款	64,984,816.4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保证金存款	4,348,206.62	其他保证金
合计	845,894,054.74	

注：用于抵押的资产情况参见附注九、2 或有事项抵押。

15、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9,329,397.49	-
保证借款	408,200,000.00	488,094,470.05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
委托借款	-	5,000,000.00
合 计	617,529,397.49	493,094,470.05

注：①保证借款接受担保的信息情况见附注八、4（4）关联担保情况和附注九、1或有事项提供担保。

②抵押借款系惠州幕墙产品抵押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应收款获取的1,100万元额度借款下借款，抵押信息见附注九、2或有事项抵押（1）。

16、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79,291,683.68	204,319,070.01
合 计	379,291,683.68	204,319,070.01

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379,291,683.68 元。

17、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484,243,296.04	371,443,336.39
1 至 2 年	20,273,847.30	8,492,650.77
2 至 3 年	3,096,063.63	4,299,947.21
3 年以上	5,785,573.77	4,063,327.58
合 计	513,398,780.74	388,299,261.95

（2）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八、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8、预收款项**（1）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3,216,163.40	14,226,758.76
1 至 2 年	10,508,185.30	337,913.25
2 至 3 年	307,364.15	49,387.91
3 年以上	467,536.67	418,148.76
合 计	44,499,249.52	15,032,208.68

（2）预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八、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9,632,145.68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9,632,145.68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07,752.27	145,881,710.59	144,676,448.83	2,913,014.03
二、职工福利费	-	7,372,556.51	7,372,556.51	-
三、社会保险费	4,348.68	10,442,363.26	10,446,711.94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495.58	2,026,402.03	2,027,897.61	-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530.98	5,836,984.74	5,839,515.72	-
3. 失业保险费	92.04	293,451.87	293,543.91	-
4. 工伤保险费	115.04	239,993.69	240,108.73	-
5. 生育保险费	115.04	184,227.17	184,342.21	-
6. 年金缴费	-	1,861,303.76	1,861,303.76	-
四、住房公积金	-	129,808.50	129,808.5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06,991.22	267,234.74	39,756.48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	-	-	-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九、其他	-	124,885.84	124,885.84	-
合 计	1,712,100.95	164,258,315.92	163,017,646.36	2,952,770.51

注：应付职工薪酬中未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余额预计 2011 年发放，不属于拖欠性质的工资。

20、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9,099,033.14	-27,674,249.86
营业税	19,437,776.88	21,622,192.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81,069.12	2,220,681.40
教育费附加	1,143,054.39	1,063,749.43
企业所得税	13,377,326.00	9,658,671.55
个人所得税	338,428.35	203,108.12
土地使用税	1,062,297.04	870,730.53
房产税	2,050,680.37	475,339.74
资源税	401,038.72	-
其他	198,621.78	-9,169.95
合 计	-28,708,740.49	8,431,053.22

21、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145,586.23	-
合 计	4,145,586.23	-

22、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蚌埠研究院	13,586,746.09	-	1 年以内
崎陞国际有限公司	702,330.25	-	1 年以内
合 计	14,289,076.34	-	

2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9,112,607.66	31,825,635.65
1-2 年	4,024,812.83	3,815,729.78
2-3 年	1,187,482.29	1,374,823.61
3 年以上	1,730,212.13	559,451.96
合 计	46,055,114.91	37,575,641.00

(2) 其他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八、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5）	50,000,000.00	15,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26）	15,257,736.30	20,366,986.3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27）	-	3,780,481.26
合 计	65,257,736.30	39,147,467.56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
委托借款	-	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15,000,000.00

②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招商银行宝安支行	2009.10.21	2011.10.21	基准利率下浮 10%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集合中小企业债	15,000,000.00	2007-11-14	5年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付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集合中小企业债	366,986.30	257,736.30	366,986.30	257,736.30	15,257,736.30
合计	366,986.30	257,736.30	366,986.30	257,736.30	15,257,736.30

注：根据 2007 年 10 月 3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发行 2007 年深圳市中小企业集合债券的批复》（发改财金〔2007〕2880 号），本公司参与的“2007 年深圳市中小企业集合债券”（简称“07 深中小债”）于 2007 年 11 月发行。债券总规模为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 0.5 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为 5 年；采用固定利率方式，票面年利率为 5.7%；还本付息方式为单利按年付息，逾期不计利息，本金采取分期偿还方式，2010 年偿还本金 0.2 亿元，2011 年偿还本金 0.15 亿元，2012 年偿还本金 0.15 亿元。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的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4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376,719,000.00	258,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
委托借款【见附注八、4、（5）】	500,000,000.00	50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4）	50,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166,719,000.00	768,000,000.00

注：保证借款接受担保的信息情况见附注八、4（4）关联担保情况和附注九、1 或有事项提供担保。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九、2 或有事项抵押（2）。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中航第一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贵阳分公司（中航财务公司）	2009-11-16	2019-10-26	4.70	375,000,000.00	37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澄迈支行	2009-8-07	2011-08-06	5.40	-	200,000,000.00
中航财务公司	2009-11-16	2016-10-26	3.48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贵航集团	2010-02-08	2013-01-22	3.51	200,000,000.00	-
海南农行澄迈县支行	2010-11-02	2020-10-31	5.26	100,000,0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2010-05-24	2014-05-24	5.53	140,000,000.00	-
深圳招商银行宝安支行	2009-10-22	2011-10-22	基准利率 下浮 10%	-	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惠州大亚湾支行	2009-02-18	2012-02-17	5.40	-	10,000,000.00
合计				940,000,000.00	760,000,000.00

26、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期末应付 利息	期末余额
集合中小企 业债	50,000,000.00	2007-11-14	5 年	50,000,000.00	257,736.30	30,000,000.00
小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257,736.30	3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七、24）				-	257,736.30	1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	15,000,000.00

注：债券发行情况见附注七、24。

27、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款	-	3,917,532.81
未确认融资费用	-	137,051.5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七、24）	-	3,780,481.26
合 计	-	-

28、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600t/d LOW-E 生产线	71,100,000.00	-	-	71,100,000.00
合 计	71,100,000.00	-	-	71,100,000.00

注：根据财政部财建【2009】532号文件及海南省财政厅琼财建【2009】1744号、琼财建【2009】2592号关于下达2009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一批）预算（拨款）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分别拨付2110万元及5000万元投资补助，专项用于海南特玻600t/d ppc全氧燃料在线Low-E镀膜节能玻璃生产线项目建设。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蚌埠市财政局自主创新专项资金	4,749,999.98	5,000,000.00
递延收益	海南省财政厅财政补助资金	4,306,244.98	4,500,000.00
递延收益	澄迈人民政府企业技术改造扶持资金	14,350,000.00	14,350,000.00
合 计		23,406,244.96	23,850,000.00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海南 1 号线	9,001,344.98	9,336,100.00
海南 2 号线	9,335,400.00	9,194,400.00
海南 3 号线	319,500.00	319,500.00
错误！链接无效。	4,749,999.98	5,000,000.00
合 计	23,406,244.96	23,850,000.00

注：①根据蚌创新办【2008】4号关于下达2008年自主创新专项（第一批）资金支持计划的通知，三鑫太阳能2008年收到蚌埠市财政局一次性资助500万元，用于年产120万重量箱超白太阳能光伏玻璃项目建设。

②根据琼财预【2009】2585号关于下达2009年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一次下达财政补助资金450万元，用于解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解决中航特玻与海南玻璃厂资产转让涉税问题的函》（琼工信原函【2009】544号）有关规定的企业技术改造。

③根据澄府函【2010】34号澄迈县人民政府关于统一企业技术改造扶持资金的复函，澄迈县人民政府一次性资助海南特玻1,435万元，专项用于企业技术改造。

30、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57,079,800.00	27.98	30,000,000.00	-	43,539,900.00	3,120,000.00	76,659,900.00	133,739,700.00	33.29
3. 其他内资持股	63,322,225.00	31.04	33,850,000.00	-	48,586,112.00	-25,962,299.00	56,473,813.00	119,796,038.00	29.8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33,850,000.00	-	16,925,000.00	-	50,775,000.00	50,775,000.00	12.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63,322,225.00	31.04	-	-	31,661,112.00	-25,962,299.00	5,698,813.00	69,021,038.00	17.18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0,402,025.00	59.02	63,850,000.00	-	92,126,012.00	-22,842,299.00	133,133,713.00	253,535,738.00	63.1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83,597,975.00	40.98	-	-	41,798,988.00	22,842,299.00	64,641,287.00	148,239,262.00	36.89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3,597,975.00	40.98	-	-	41,798,988.00	22,842,299.00	64,641,287.00	148,239,262.00	36.89
三、股份总数	204,000,000.00	100.00	63,850,000.00	-	133,925,000.00	-	197,775,000.00	401,775,000.00	100.00

注：①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补充修订、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6号”《关于核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批准，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85万股，发行价14.60元/股（含发行手续费），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3,850,000.00元，股本溢价868,360,000.00元，发行费用总额25,778,591.9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溢价净额842,581,408.09元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根据本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9年12月31日股本20,400万股及增发股本6,385万股共26,785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5股，共计转增13,392.5万股，并于2010年度实施。

②非公开发行股票增资业经“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080号”验资报告验证。

31、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184,452,650.82	842,606,254.09	137,495,000.00	889,563,904.91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84,452,650.82	842,581,408.09	133,925,000.00	893,109,058.91
其他	-	24,846.00	3,570,000.00	-3,545,154.00
合 计	184,452,650.82	842,606,254.09	137,495,000.00	889,563,904.91

注：①投资者投入的资本增加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股本溢价，减少的资本公积为按增发后的股本每10股转增5股，详见附注七、30。

②其他项目为本公司以5,357万元收购海南特玻少数股东贵航集团投入的5,000万元资本金，合并报表时形成差额357万元冲减资本公积，收购精美特公司少数股东持有6%股权支付对价与收购日应享有精美特公司净资产部分的差额24,846.00元调增资本公积。

32、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7,235,213.60	4,263,650.06	-	41,498,863.66
合 计	37,235,213.60	4,263,650.06	-	41,498,863.66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3、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137,302,401.35	122,897,092.41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7,302,401.35	122,897,092.41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258,527.69	37,621,756.31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其他转入	-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63,650.06	2,816,447.37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785,000.00	20,400,000.00	每 10 股派 1 元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512,278.98	137,302,401.35	

(2)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10 年 5 月 6 日经本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 元，按照已发行股份数 26,785.00 万股计算，共计 26,785,000.00 元。

(3) 子公司报告期内提取盈余公积的情况

项目	提取盈余公积	归属母公司享有
广东特玻	182,784.65	182,784.65
精美特公司	1,368,030.51	1,035,950.79
惠州幕墙产品	126,054.88	88,238.42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765,658.22	765,658.22
海南特玻	2,002,328.68	2,002,328.68
三鑫太阳能	5,032,128.18	3,522,489.73
中航石英砂矿	8,496.11	8,496.11
合 计	9,485,481.23	7,605,946.60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2,315,882,825.34	1,678,207,471.45
其他业务收入	14,065,178.33	6,951,057.26
营业收入合计	2,329,948,003.67	1,685,158,528.71
主营业务成本	1,933,685,657.55	1,447,105,161.88
其他业务成本	18,071,861.17	2,931,031.07
营业成本合计	1,951,757,518.72	1,450,036,192.9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造合同收入	1,555,994,024.40	1,404,762,771.91	1,295,555,215.57	1,144,482,107.96
幕墙玻璃制品销售收入	414,062,675.97	367,322,046.82	333,439,465.59	280,947,398.05
家电玻璃制品销售收入	118,372,119.24	81,186,781.28	91,382,502.75	71,866,842.88
幕墙门窗制品销售收入	40,055,831.46	32,555,620.29	62,262,570.68	53,656,093.83
特玻材料	354,975,771.87	225,985,420.13	-	-
小 计	2,483,460,422.94	2,111,812,640.43	1,782,639,754.59	1,550,952,442.72
减：内部抵销数	167,577,597.60	178,126,982.88	104,432,283.14	103,847,280.84
合 计	2,315,882,825.34	1,933,685,657.55	1,678,207,471.45	1,447,105,161.88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2,204,696,997.29	1,887,051,461.24	1,377,910,272.11	1,205,543,177.68
出口	278,763,425.65	224,761,179.19	404,729,482.48	345,409,265.04
小 计	2,483,460,422.94	2,111,812,640.43	1,782,639,754.59	1,550,952,442.72
减：内部抵销数	167,577,597.60	178,126,982.88	104,432,283.14	103,847,280.84
合 计	2,315,882,825.34	1,933,685,657.55	1,678,207,471.45	1,447,105,161.88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0 年	357,997,489.95	15.37
2009 年	334,142,050.34	19.83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税	45,547,608.33	34,252,041.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27,149.65	2,606,275.90
教育费附加	1,973,414.43	1,444,333.22
其他	113,238.00	-
合 计	51,561,410.41	38,302,650.37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6、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运费	25,471,590.13	10,200,434.26
工资	13,798,746.52	11,790,277.04
售后服务费	7,801,484.62	4,360,202.38
业务提成	4,241,158.58	3,200,000.00
差旅费	3,253,210.11	2,312,704.10
办公费	2,836,323.21	2,143,484.57
租赁费	1,297,491.21	1,055,444.23
物料消耗	781,424.62	625,847.37
车辆管理费	701,284.74	1,917,953.89
社会保险	666,967.58	425,276.49
其他	5,715,200.39	8,390,117.01
合 计	66,564,881.71	46,421,741.34

37、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工资	48,609,121.23	44,020,887.70
技术开发物料消耗	12,012,439.22	2,360,200.88
差旅费	8,950,159.94	3,160,028.50
办公费	6,172,551.26	4,134,481.58
折旧费	6,145,519.64	3,205,148.39
社会保险	5,720,552.23	5,285,801.52
租赁费	5,603,090.15	6,797,401.30
职工福利费	3,422,425.00	2,353,657.83
运输费	2,936,028.32	2,791,050.63
业务招待费	2,832,074.39	2,975,452.47
其他	20,591,544.58	12,419,872.43
合 计	122,995,505.96	89,503,983.23

3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26,664,496.80	16,407,922.12
减：利息收入	1,933,732.46	3,643,487.99
汇兑损失	3,286,468.76	1,812,660.20
减：汇兑收入	294,609.31	1,818,601.39
其他	2,832,707.44	2,445,332.73
合 计	30,555,331.23	15,203,825.67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坏账损失	6,837,505.42	-3,764,334.21
存货跌价损失	-	-74,126.78
合 计	6,837,505.42	-3,838,460.99

4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02,811.21	311,540.61	302,811.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2,811.21	311,540.61	302,811.21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6,969,089.95	1,851,200.00	6,969,089.95
其他	226,618.30	177,788.30	226,618.30
合 计	7,498,519.46	2,340,528.91	7,498,519.46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说明
税费返还	4,916,117.01	477,319.00	
科研补贴	-	1,373,881.00	
政府补助摊销	723,755.02	-	
深圳市财政中小企业基金补贴	101,220.00	-	
大亚湾财政局扶持资金	404,170.00	-	
南山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款	440,000.00	-	
怀柔雁栖镇发展奖励资金	323,827.90	-	
财政局机电进口补助及进出口孵化资金	60,000.02		
合 计	6,969,089.95	1,851,200.00	

4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116.27	148,372.99	27,116.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116.27	148,372.99	27,116.27
对外捐赠支出	3,000,000.00	-	3,000,000.00
其他	560,707.47	188,810.47	560,707.47
合 计	3,587,823.74	337,183.46	3,587,823.74

注：本期其他事项核算的内容主要为精美特公司处置报废材料损失。

4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6,208,827.52	9,677,195.11
递延所得税调整	-5,854,772.95	3,333,036.52
合 计	20,354,054.57	13,010,231.63

4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7	0.17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6	0.16	0.12	0.12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4,258,527.69	37,621,756.31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64,258,527.69	37,621,756.31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154,739.99	36,093,707.34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61,154,739.99	36,093,707.34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04,000,000.00	306,00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176,491,666.67	-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380,491,666.67	306,000,000.00

注：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4、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235,11	-27,426,94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合 计	17,235,11	-27,426,94

4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保证金解冻	24,095,758.54	-
工程保证金	7,663,183.00	-
利息收入	4,204,255.67	3,643,487.99
铁架及投标押金	3,170,518.45	-
除税收返还外的政府补助	2,609,217.90	1,851,200.00
其他	1,193,852.85	-
合 计	42,936,786.41	5,494,687.9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运输费及车辆费	29,108,903.19	16,459,410.60
办公费	9,008,874.47	6,277,966.15
差旅费	12,203,370.05	5,472,732.60
租赁费	11,204,126.35	7,852,845.53
业务招待费	2,832,074.39	3,379,297.56
冻结保证金	36,400,071.02	10,471,594.63
工程保证金	19,501,349.18	16,693,910.37
银行手续费	2,060,703.27	2,445,332.73
业务提成费	4,241,158.58	3,206,534.00
售后服务费	7,801,484.62	4,360,202.38
支付备用金	2,159,339.60	-
捐赠支出	3,000,000.00	-
供气押金	4,000,000.00	-
其他	31,229,973.36	14,318,215.22
合 计	174,751,428.08	90,938,041.7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政府资助项目款	-	89,950,000.00
解冻部分信用证保证金	22,320,791.06	12,806,954.15
合 计	22,320,791.06	102,756,954.15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冻结购设备信用证保证金	-	106,385,000.00
项目建设保证金	-	387,008.00
存入海关保证金等冻结货币资金	3,986,960.35	-
合 计	3,986,960.35	106,772,008.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收融资租赁款	-	12,513,444.57
借款专户最低存款额度解冻	1,000,000.00	-
借蚌埠研究院借款	2,600,000.00	-
三鑫光伏工程收投资款	400,000.00	-
合 计	4,000,000.00	12,513,444.57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支付融资租赁款及费用	-	51,551,647.69
借款专户最低存款额度	-	1,000,000.00
归还蚌埠研究院往来借款	20,600,000.00	-
银行财务顾问费	1,290,240.00	-
支付增发费	2,045,117.59	-
合 计	23,935,357.59	52,551,647.69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232,491.37	38,521,709.9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837,505.42	-3,838,460.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636,705.21	29,690,150.22
无形资产摊销	3,319,006.49	1,453,066.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8,047.80	371,421.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5,694.94	-163,167.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664,496.80	16,407,922.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54,772.95	3,333,03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113,137.13	-7,644,019.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213,172.97	-133,459,578.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3,234,767.71	112,104,417.5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6,242.81	56,776,497.3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5,959,121.40	356,944,370.3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56,944,370.30	229,366,444.1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014,751.10	127,577,926.18

(2) 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5,961,934.49	-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737,887.14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264,266.89	-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473,620.25	-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45,961,934.49	-
其中：流动资产	21,767,287.49	-
非流动资产	31,362,603.85	-
流动负债	7,167,956.85	-
非流动负债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755,959,121.40	356,944,370.30
其中：库存现金	759,386.85	1,084,824.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5,199,734.55	355,859,545.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959,121.40	356,944,370.3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贵航集团	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贵阳市	楚海涛	-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贵航集团	150,760.00 万元	29.56	29.56	中航工业集团	21440593-5

注：①贵航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13.93%的股份，通过深圳贵航间接持有本公司 15.63%的股份。

②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韩平元	本公司之股东、总经理， 持本公司股份 19.25%	-
中航第一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贵阳分公司（中航财务公司）	同受贵航集团控制	214419042
深圳市贵航品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贵航品尚）	同受深圳贵航控制	73305076-9
中航第一集团国际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中航租赁）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13222988-6
深圳中航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中航幕墙）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192191314
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北京航材院）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
蚌埠研究院	三鑫太阳能的少数股东	-
深圳市贵航蓝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贵航蓝海）	同受贵航集团控制	67000751-9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贵航品尚	采购货物	协议约定	7,767,156.57	4.82	7,056,050.69	0.49
深圳贵航	采购货物	协议约定	31,000.00	0.02	57,200.00	-
贵航蓝海	采购货物	协议约定	2,765,790.45	1.72	512,752.46	0.04
合计			10,563,947.02		7,626,003.15	

(2) 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航幕墙	出售商品	协议约定	-	-	822,035.27	0.05

(3) 经营出租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
贵航品尚	-	-	346,886.00	100.00
合计	-	-	346,886.00	1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提供担保 之关联方名称	接受担保方	担保期限	接受担保金 额	已使用额度			
				合计	贷款	承兑汇票	保函及其他
韩平元、深圳贵航	本公司	2010.02.01-2012.02.01	5,000.00	69.33	-	-	69.33
贵航集团、韩平元	本公司	2010.01.27-2011.01.26	14,000.00	13,214.60	9,500.00	3,714.60	-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本公司	2010.10.25-2011.10.25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韩平元、广东特玻	本公司	2009.09.18-2010.09.18	29,800.00	1,947.60	-	1,947.60	-
深圳贵航	本公司	2009.08.25-2010.08.25	10,000.00	1,079.80	-	1,079.80	-
深圳贵航、韩平元、广东特玻	本公司	2010.02.04-2011.02.04	16,000.00	3,000.00	3,000.00	-	-
蚌埠研究院	三鑫太阳能	2010.09.20-2013.09.20	300.00	300.00	300.00	-	-
蚌埠研究院	三鑫太阳能	2010.12.27-2012.12.27	450.00	450.00	450.00	-	-
蚌埠研究院	三鑫太阳能	2010.12.28-2012.12.27	450.00	450.00	450.00	-	-
蚌埠研究院	三鑫太阳能	2010.12.01-2014.11.30	1,950.00	300.00	300.00	-	-
蚌埠研究院	三鑫太阳能	2010.04.02-2011.04.01	1,500.00	1,500.00	1,500.00	-	-
蚌埠研究院	三鑫太阳能	2010.11.03-2011.10.20	1,755.00	192.45 万欧元	-	-	192.45 万欧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航财务公司(注①)	125,000,000.00	2009-11-16	2016-10-26	用于海南特玻600t/d全氧燃烧太阳能TCO镀膜玻璃生产线项目及基地建设
中航财务公司(注①)	375,000,000.00	2009-11-16	2019-10-26	用于海南特玻600t/d全氧燃烧太阳能TCO镀膜玻璃生产线项目及基地建设
贵航集团(注②)	200,000,000.00	2010-02-08	2013-01-22	专项用于中航特玻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的资金需要
蚌埠研究院(注③)	20,600,000.00			暂借款
合计	720,600,000.00			

注：①2009年，贵航集团委托中航财务公司向海南特玻提供两笔长期借款，本金共计50,000.00万元，本期计提利息22,924,062.50元。具体参见附注七、25长期借款。

②2010年，海南特玻向贵航集团借入一笔长期借款20,000.00万元，本期计提利息6,289,150.68元。具体参见附注七、25长期借款。

③三鑫太阳能本期共向蚌埠研究院暂借款260万元用于支付工程建设，与蚌埠研究院签订的借款协议约定，待三鑫太阳能的固定资产项目专项银行借款到位后即归还有关暂借款，借款利息按同期银行利率计算，本期计提利息420,729.00元，已全部支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期已归还所有暂借款，共计2,060万元。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期数	上期数
总额	530 万元	488 万元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100 万元以上	2	-
60~100 万元	1	2
30~60 万元	4	6
10~30 万元	4	-
10 万元以下	1	5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航幕墙	-	-	2,145.22	-
北京航材院	-	-	130,000.00	-
合 计	-	-	132,145.22	-
其他应收款:				
中航租赁	-	-	576,945.60	-
合 计	-	-	576,945.60	-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付账款:				
贵航品尚	1,313,808.29	-	2,020,292.44	-
深圳贵航	-	-	66,500.00	-
贵航蓝海	749,472.60	-	335,595.60	-
贵航实业	21,700.00	-	-	-
合 计	2,084,980.89	-	2,422,388.04	-
应付票据:				
贵航品尚	800,000.00	-	3,000,000.00	-
合 计	800,000.00	-	3,000,000.00	-
预收款项:				
深圳贵航	50,000.00	-	50,000.00	-
合 计	50,000.00	-	50,000.00	-
应付股利:				
蚌埠研究院	13,586,746.09	-	-	-
合 计	13,586,746.09	-	-	-
其他应付款:				
蚌埠研究院	-	-	18,238,372.14	-
贵航品尚	32,197.70	-	-	-
合 计	32,197.70	-	18,238,372.14	-

九、或有事项

1、提供担保

担保单位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事由
本公司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30,000.00	2010.11.30 至 2011.11.30	为被担保人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ZH38021011010 综合授信协议及其具体业务合同提供担保
本公司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11,000.00	2010.03.29 至 2011.03.29	为被担保人与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编号为兴银深业务壹授信字(2010)第005号基本额度授信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合同提供担保
本公司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10,000.00	2010.03.08 至 2011.03.08	为被担保人与华夏银行竹子林支行 SZ04(融资)20100004号最高额融资合同及其项下具体业务合同提供担保
本公司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10,000.00	2010.06.17 至 2012.06.16	为被担保人与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0071138号综合授信合同及其具体业务合同提供担保
本公司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20,000.00	2010.09.28 至 2011.09.28	为被担保人与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2010 年深贸金综额字 021 号综合授信合同及其具体业务合同担保
本公司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8,000.00	2010.06.23 至 2011.06.22	为被担保人与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SX161710000604 最高额授信合同及其具体业务合同担保
本公司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15,000.00	2009.10.15 至 2011.10.15	为被担保人与招商银行宝安支行 2009 年宝安第 0009405605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提供担保
本公司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13,000.00	2010.11.16 至 2011.09.30	为被担保人与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1 亿组合授信及 3,000 万保函授信提供担保
本公司	精美特公司	1,250.00	2010.05.24 至 2011.05.24	为被担保人与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兴银业务壹授信字(2010)第012号基本额度授信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提供担保
本公司	精美特公司	2,000.00	2010.08.04 至 2011.08.04	为被担保人与贵行签订 2010 年圳中银上额字第 000486 号授信协议及其单项业务提供担保
本公司	精美特公司	3,000.00	2010.04.27 至 2010.04.27	为被担保人与招商银行宝安支行签订的 2010 年宝字第 0110408061 号借款合同提供全部债务担保
本公司	精美特公司	2,000.00	2010.08.05 至 2011.08.05	为被担保人与贵行签订的交行深 4430402010L100000000 号流动资金最高额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
本公司	精美特公司	2,000.00	2010.12.30 至 2011.12.30	为被担保人与招商银行宝安支行 2010 年宝字第 0010408312 号授信协议及其项下所有债务提供最高额担保
本公司	惠州幕墙产品	800.00	2009.07.20 至 2013.12.31	为被担保人提供人民币 800 万元的最高额担保
本公司	惠州幕墙产品	2,000.00	2010.11.16 至 2011.09.30	为被担保人与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2,000 万组合授信提供担保

担保单位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事由
本公司	海南特玻	20,000.00	2010.10.21 至 2013.10.20	为被担保人与农业银行海南澄迈支行签订的贷款、减免保证金开户、出口打包放款、汇票贴现、汇票承兑、出口押汇具体业务提供最高额担保
本公司	海南特玻	10,000.00	2010.11.29 至 2013.11.28	为被担保人与农业银行海南澄迈支行签订的贷款、减免保证金开户、出口打包放款、汇票贴现、汇票承兑、出口押汇具体业务提供最高额担保
本公司	海南特玻	6,000.00	2010.11.20 至 2011.12.31	为被担保人与工商银行海南海甸支行签订的贷款、减免保证金开户、出口打包放款、汇票贴现、汇票承兑、出口押汇提供最高额担保
本公司	海南特玻	4,000.00	2010.12.31 至 2013.12.31	为被担保人与农业银行海南澄迈支行签订的贷款、减免保证金开户、出口打包放款、汇票贴现、汇票承兑、出口押汇提供最高额担保
本公司	三鑫太阳能	3,500.00	2010.6.22 至 2011.6.21	为被担保人与交通银行蚌埠分行签订的贷款、减免保证金开户、出口打包放款、汇票贴现、汇票承兑、出口押汇提供最高额担保
本公司	三鑫太阳能	14,000.00	2010.05.14 至 2014.05.14	为被担保人与招商银行宝安支行签订 2010 年宝字第 1110408114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本公司	三鑫太阳能	700.00	2010.9.20 至 2013.9.20	为被担保人与蚌埠投资公司签订的贷款、减免保证金开户、出口打包放款、汇票贴现、汇票承兑、出口押汇提供最高额担保
本公司	三鑫太阳能	1,050.00	2010.12.27 至 2012.12.27	为被担保人与蚌埠投资公司签订的贷款、减免保证金开户、出口打包放款、汇票贴现、汇票承兑、出口押汇提供最高额担保
本公司	三鑫太阳能	1,050.00	2010.12.28 至 2012.12.27	为被担保人与蚌埠投资公司签订的贷款、减免保证金开户、出口打包放款、汇票贴现、汇票承兑、出口押汇提供最高额担保
本公司	三鑫太阳能	4,550.00	2010.11.9 至 2012.11.9	为被担保人与建设银行蚌埠分行签订的 2010（固）004 号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本公司	三鑫太阳能	4,095.00	2010.10.28 至 2012.10.28	为被担保人与交通银行蚌埠分行签订的开立信用证业务提供最高额担保

2、抵押

(1) 惠州幕墙产品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广东分公司 2010 年 1 月 14 日签订综合保险协议，保险公司为惠州幕墙产品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全部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提供担保，投保金额为 450 万美元，最高赔偿限额 225 万美元；2010 年 3 月 1 日惠州幕墙产品、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广东分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三方签订赔款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保单下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惠州幕墙产品授权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将按照保险单规定理赔后的金额直接全额支付给中国建设银行，惠州幕墙产品以此赔款受让权作为抵押，与建设银行签订 1,100 万元额度借款合同，合同起止日为 2010 年 4 月 23 日至 2011 年 3 月 10 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借款金额为 9,329,397.49 元。

(2) 2010 年 4 月 12 日，海南特玻将澄迈县老城开发区富音南路西侧 427,696.93 m²、账面原值为 29,970,049.05 元的土地使用权及面积 185,306.14 m²、账面原值为 218,024,899.07 元的房屋建筑物一并抵押予农行澄迈支行，取得 32,700 万元额度最高担保，使用有效日期为 2010 年 4 月 12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12 日止。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额度尚未使用。

(3) 2010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招行深圳宝安支行)签订编号为《2010 年宝字第 1110408114 号》的抵押合同，为本公司与招行深圳宝安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0 年宝字第 1110408114 号的 1.4 亿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 2010 年 5 月 24 日至 2014 年 5 月 23 日，抵押物座落于蚌埠市东海大道北侧、老山路西侧，土地证号为蚌国用（出让）第 09148 号，地号为郊 1103013 号的三鑫太阳能的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面积 174,902.7 平方米，土地终止使用期是 2057 年 6 月 24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额度已经使用 14,000.00 万元。

(4) 因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为本公司取得 5,000 万元的债券提供担保，2007 年 9 月 16 日，本公司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黄峰岭工业区建筑面积为 32,619.85 m²的厂房设定抵押反担保，抵押反担保期间自 2007 年 9 月 16 日起至本公司的全部债务履行期（还款期）届满之日起另加两年期满止，应付债券见附注七、26 应付债券。

(5) 2010 年 5 月 19 日，海南特玻将机械设备抵押予农行澄迈支行，取得 15,900 万元额度最高担保，使用有效期为 2010 年 5 月 19 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19 日止。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额度尚未使用。

3、保函保证金

保函受益人	担保金额	折合人民币金额	保证金	到期日	开出银行
ThianSungContryction PTE. LTD	SGD828,000.00	3,900,000.00	3,900,000.00	2013.06.19	建设银行
GRAMEENPHONELTD. 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	USD555,281.00 500,000.00	3,677,459.48 500,000.00	148,968.88 500,000.00	2012.07.07 2012.11.30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
INTERNATIONALHOU SEINDUSTRYLLC	USD1,917,808.00	12,701,067.04		2010.10.30	中国银行
INTERNATIONALHOU SEINDUSTRYLLC	USD4,812,215.00	31,869,856.28	6,200,000.00	2010.10.30	中国银行
深圳特区华侨城建筑 安装工程公司	845,662.94	845,662.94	845,662.94	2011.02.08	光大银行
金融街惠州置业有限公司	32,116.00	32,116.00	32,116.00	2011.03.13	光大银行

4、信用证

①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出未到期信用证折合人民币 82,621.31 元，均用于石岩生产中心购买原材料，其中向 GUARDIAN ZOUJAJ INTERNATIONAL FLOAT GLASS CO.LLC 开出信用证 69,018.21 美元，存入保证金 7,278.83 美元，向 AGC GLASS EUROPE NV/SA 开出信用证合计 63,896.73 欧元，存入保证金 3,467.78 欧元，截至 2010 年末已到货金额 42,179.21 欧元。

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特玻已开出未到期的信用证共计 25,823,377.00 美元，并存入保证金 105,000,000.00 元，用于向美国 HFT 公司购买生产线设备，期末未用保证金 82,744,208.94 元。

③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三鑫太阳能已开出未到期的 10%保证金信用证共计 712.76 万欧元，其中向德国 RUREX-STAHl Dr. Otto Kukla GmbH 购买设备开具 10%保证金信用证 289 万欧元，向意大利 Bottero S.p.A. 购买设备开具 10%保证金信用证 355.30 万欧元，向德国 ISRA SURFACE VISION GmbH 购买设备开具 10%保证金信用证 39.34 万欧元，向德国 TEKA Maschinenbau GmbH 购买设备开具 10%保证金信用证 15.12 万欧元，向德国 IfG-Ingenieurbuero fuer Glastechnik GmbH 购买设备开具 10%保证金信用证 12.50 万欧元，向德国 RHI GLAS GmbH 购买耐火材料开具 10%保证金信用证 1.502 万欧元。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约但尚未支付或正在执行的重大购置

资产合同支出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美国泰克曼公司	海南浮法一线恢复和升级项目合同	\$55,000,000.00	\$38,299,382.73	\$16,700,617.27
美国泰克曼公司	海南 3 线设备	\$65,600,000.00	\$14,805,704.00	\$50,794,296.00
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 12MW 烟气余热发电项目	67,500,000.00	20,250,000.00	47,250,000.00
德国 DTEC 公司	海南四线技术合同	€ 6,620,000.00	€ 647,000.00	€ 5,973,000.00
中国国际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白压延玻璃生产线项目总包合同	426,000,000.00	194,060,000.00	231,940,000.00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项 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2011 年 3 月 2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1 年 3 月 4 日）；发行底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每股人民币 16.54 元。发行数量不超过 12,545 万股。根据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通飞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认股协议》，通飞公司认购不低于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数量的 15%。募集资金的用途为投资中航特玻建设项目 171,467.00 万元和本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36,000.00 万元。	-	议案阶段
签订授信合同	2011 年 3 月 2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续签已到期中国银行深圳上步支行授信额度 2.5 亿期限 1 年、中国工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授信额度 2 亿元期限 2 年。	-	保证资金正常周转
为海南特玻提供 6 亿元担保额度	2011 年 1 月 28 日，经第四届第八次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和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为海南特玻主要用途为支付 3、4 号线生产设备信用证、配套工程和国产设备货款的部分贷款提供 6 亿元担保额度。	-	与农行签订的 2 亿元最高额保证合同已于 2011 年 1 月 30 日签订，4 亿元保证合同正在签订中
转让惠州幕墙 10% 股权	2011 年 1 月 28 日，经第四届第八次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同意转让 10% 股权给合作方崎陞国际有限公司。惠州幕墙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70%，崎陞国际有限公司持有 30%。转让后，本公司持有 60%，崎陞国际持有 40%。	-	议案阶段

项 目	内 容	对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 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 响数的原因
投资设立航空玻璃公司	2011年1月28日,经第四届第八次董事会决议,本公司于2010年10月2日签订了《中航三鑫与航材院合作发展民用航空透明件的框架协议》基础上,拟与中航工业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合作,共同投资设立航空玻璃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本公司持股70%,航材院持股30%。	-	议案阶段
调整文昌矿业公司投资规模	2011年1月28日,经第四届第八次董事会决议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根据实际执行的选矿厂用地、采矿区征地和租地等投资额均比原计划投资增加,经预计调整后,砂矿总投资规模为36,112.46万元,比原计划增加21,772.46万元。	-	议案阶段
公司参与航材院百慕新材增资扩股	2011年3月2日,经公司第四届第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认购百慕新材定向增资的1,120.00-1,600.00万股,成为百慕新材的第二大股东,从而实现公司向航空涂料的战略布局。	-	议案阶段
精美特公司增资扩股	2011年3月2日,经公司第四届第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精美特拟增资至1亿元至1.2亿元,本公司不参与增资扩股股权认购,持股比例控制在15%至20%。	-	议案阶段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诉北京鑫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011年1月19日,深圳幕墙工程公司以北京鑫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拖欠三鑫公司承接的“冠城名敦道A区”工程项目的幕墙施工(A1、A3号楼)”、“冠城名敦道A区”工程项目的幕墙施工(A6、A7、A8号楼)”和“冠城名敦道A区”项目的幕墙工程施工(A2、A5、A9、A10号楼)”三个工程施工合同的工程款为由,分别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三个工程施工合同的案件诉讼标的合计约为人民币3262.05万元。该案已由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于2011年1月30日受理。	-	受理阶段尚未开庭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2011年3月26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十次会议,批准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定以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0,177.50万股,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发生企业合并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2、租赁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81,955.58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4,129,065.86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140,356.10
3 年以上	-
合 计	11,951,377.54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组合	157,993,184.17	93.45	16,742,023.36	10.60
本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11,070,456.21	6.55	-	-
组合小计	169,063,640.38	100.00	16,742,023.36	9.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169,063,640.38	100.00	16,742,023.36	9.90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组合	260,462,229.18	99.21	13,833,007.72	5.31
本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2,077,752.62	0.79	-	-
组合小计	262,539,981.80	100.00	13,833,007.72	5.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262,539,981.80	100.00	13,833,007.72	5.27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7,096,103.38	51.52	191,494,872.60	72.94
其中：0-6 个月	75,648,183.25	44.75	136,184,681.98	51.87
7-12 个月	11,447,920.13	6.77	55,310,190.62	21.07
1 至 2 年	45,897,961.64	27.15	47,006,718.26	17.90
2 至 3 年	21,835,876.11	12.92	13,714,188.35	5.22
3 至 5 年	13,212,336.50	7.81	9,486,113.20	3.62
5 年以上	1,021,362.75	0.60	838,089.39	0.32
合 计	169,063,640.38	100.00	262,539,981.80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6,025,647.17	48.12	562,626.40	189,417,119.98	72.72	2,681,364.33
其中：6 个月以内	64,577,727.04	40.87	-	134,106,929.36	51.49	-
7-12 个月	11,447,920.13	7.25	562,626.40	55,310,190.62	21.23	2,681,364.33
1 至 2 年	45,897,961.64	29.05	4,488,501.02	47,006,718.26	18.05	4,333,371.82
2 至 3 年	21,835,876.11	13.82	4,203,795.22	13,714,188.35	5.27	2,442,837.67
3 至 5 年	13,212,336.50	8.36	6,465,737.97	9,486,113.20	3.64	3,537,344.51
5 年以上	1,021,362.75	0.65	1,021,362.75	838,089.39	0.32	838,089.39
合 计	157,993,184.17	100.00	16,742,023.36	260,462,229.18	100.00	13,833,007.72

(4) 应收账款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应收账款。

(5) 应收账款期末数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0	1-2 年	8.87
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13,048.07	6 个月以内	5.98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子公司	9,136,928.80	6 个月以内	5.40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00,000.00	1-3 年	4.56
深圳市锦成龙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39,391.47	2-3 年	3.99
合 计		48,689,368.34		28.80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惠州幕墙产品	子公司	1,933,527.41	1.14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子公司	9,136,928.80	5.40
合计		11,070,456.21	6.5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组合	3,558,808.49	0.82	736,364.57	20.69
本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431,084,268.66	99.18	-	-
组合小计	434,643,077.15	100.00	736,364.57	0.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34,643,077.15	100.00	736,364.57	0.17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组合	2,486,246.09	4.51	120,424.77	4.84
本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52,623,700.00	95.49	-	-
组合小计	55,109,946.09	100.00	120,424.77	0.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5,109,946.09	100.00	120,424.77	0.22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3,126,829.25	92.75	3,574,343.09	6.49
其中：6 个月以 内	401,084,268.66	92.28	3,533,574.28	6.42
7-12 个 月	2,042,560.59	0.47	40,768.81	0.07
1 至 2 年	32,380.70	0.01	81,353.00	0.15
2 至 3 年	51,690.00	0.01	51,248,008.56	92.99
3 至 5 年	31,429,377.20	7.22	206,241.44	0.37
5 年以上	2,800.00	0.01	-	-
合 计	434,643,077.15	100.00	55,109,946.09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42,560.59	57.39	5,299.90	798,937.45	32.13	2,038.44
其中：6 个月以 内	-	-	-	758,168.64	30.49	-
7-12 个月	2,042,560.59	57.39	5,299.90	40,768.81	1.64	2,038.44
1 至 2 年	32,380.70	0.91	3,238.07	51,690.00	2.08	4,263.90
2 至 3 年	51,690.00	1.45	10,338.00	1,429,377.20	57.49	9,601.71
3 至 5 年	1,429,377.20	40.17	714,688.60	206,241.44	8.30	104,520.72
5 年以上	2,800.00	0.08	2,800.00	-	-	-
合 计	3,558,808.49	100.00	736,364.57	2,486,246.09	100.00	120,424.77

(4)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5)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广东特玻	子公司	279,446,481.67	64.29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子公司	85,717,763.58	19.72
三鑫太阳能	子公司	31,702,407.53	7.29
惠州幕墙产品	子公司	14,778,484.56	3.40
精美特公司	子公司	9,876,000.00	2.27
三鑫香港	子公司	9,563,131.32	2.20
合 计		431,084,268.66	99.17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广东特玻	子公司	279,446,481.67	64.29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子公司	85,717,763.58	19.72
三鑫太阳能	子公司	31,702,407.53	7.29
惠州幕墙产品	子公司	14,778,484.56	3.40
精美特公司	子公司	9,876,000.00	2.27
三鑫香港	子公司	9,563,131.32	2.20
合 计		431,084,268.66	99.17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388,218,441.35	1,065,869,011.92	-	1,454,087,453.27
合 计	388,218,441.35	1,065,869,011.92	-	1,454,087,453.27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广东特玻	成本法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精美特公司	成本法	51,150,775.72	47,010,775.72	4,140,000.00	51,150,775.72
惠州幕墙产品	成本法	7,000,000.00	7,000,000.00	-	7,000,000.00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成本法	100,367,665.64	100,367,665.63	0.01	100,367,665.64
三鑫太阳能	成本法	182,000,000.00	73,500,000.00	108,500,000.00	182,000,000.00
三鑫香港	成本法	340,000.00	340,000.00	-	340,000.00
海南特玻	成本法	963,229,011.91	10,000,000.00	953,229,011.91	963,229,011.91
合 计			388,218,441.35	1,065,869,011.92	1,454,087,453.27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广东特玻	100.00	100.00	-	-	1,645,061.87
精美特公司	76.00	76.00	-	-	-
惠州幕墙产品	70.00	70.00	-	-	2,823,565.87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100.00	100.00	-	-	6,890,923.93
三鑫太阳能	70.00	70.00	-	-	31,702,407.53
三鑫香港	100.00	100.00	-	-	-
海南特玻	100.00	100.00	-	-	15,000,000.00

合 计	-	-	58,061,959.20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0,255,159.26	903,548,076.15
其他业务收入	1,358,802.17	1,308,217.41
营业收入合计	431,613,961.43	904,856,293.56
主营业务成本	383,304,411.40	793,711,876.53
其他业务成本	1,110,247.46	35,421.60
营业成本合计	384,414,658.86	793,747,298.1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造合同收入	147,571,311.84	133,293,497.82	648,983,611.41	574,588,756.70
幕墙玻璃制品销售收入	282,683,847.42	250,010,913.58	254,564,464.74	219,123,119.83
合 计	430,255,159.26	383,304,411.40	903,548,076.15	793,711,876.53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281,969,333.20	253,535,051.10	617,814,975.27	542,612,674.14
出口	148,285,826.06	129,769,360.30	285,733,100.88	251,099,202.39
合 计	430,255,159.26	383,304,411.40	903,548,076.15	793,711,876.53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0 年	70,078,458.94	16.24
2009 年	262,895,808.05	29.05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061,959.20	8,693,098.80
合 计	58,061,959.20	8,693,098.80

注：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特玻	1,645,061.87	4,885,750.64
惠州幕墙产品	2,823,565.87	-
深圳幕墙工程公司	6,890,923.93	3,807,348.16
三鑫太阳能	31,702,407.53	-
海南特玻	15,000,000.00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58,061,959.20	8,693,098.80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636,500.60	28,164,473.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76,134.08	-3,882,419.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23,663.43	5,266,897.79
无形资产摊销	117,842.67	113,41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9,053.4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285.34	-255,536.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81,860.16	8,410,634.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061,959.20	-8,693,098.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24,905.73	627,68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056,632.18	83,508,375.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298,747.56	-6,658,706.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2,325,243.73	-45,665,099.8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80,967.58	60,936,620.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3,758,759.38	63,837,255.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837,255.42	117,965,683.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21,503.96	-54,128,428.45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单位：元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75,694.94	163,167.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69,089.95	1,851,2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34,089.17	-11,022.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3,910,695.72	2,003,345.45
所得税影响额	752,725.54	437,108.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182.48	38,188.07
合 计	3,103,787.70	1,528,048.97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4%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8%	0.16	0.16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258,527.69/(563,023,194.29+64,258,527.69/2+906,431,408.09*8/12-26,785,000.00*7/12-3,570,000.00*8/12+24,846.00*6/12)

②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154,739.99/(563,023,194.29+64,258,527.69/2+906,431,408.09*8/12-26,785,000.00*7/12-3,570,000.00*8/12+24,846.00*6/12)

（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43。

3、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926,640,722.56 元，比期初数增加 80%，其主要原因是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销售回款所致；

（2）应收票据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29,868,513.64 元，比期初数增加 531%，其主要原因是海南特玻生产销售主要客户以票据结算所致；

（3）预付款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88,813,074.64 元，比期初数增加 47%，其主要原因是付中国建材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的项目工程款及海南预付货款所致；

（4）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71,554,470.72 元，比期初数增加 57%，其主要原因是深圳幕墙工程公司工程量增加，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增加和海南特玻支付的燃气押金所致；

（5）存货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662,705,111.97 元，比期初数增加 116%，其主要原因是海南特玻及三鑫太阳能本年投产库存增加，同时深圳幕墙工程公司承接工程量增加较大所致；

（6）固定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1,159,326,726.84 元，比期初数增加 183%，其主要原因是海南特玻及三鑫太阳能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7）在建工程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1,052,768,197.67 元，比期初数增加 20%，其主要原因是海南特玻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8) 工程物资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14,052,448.69 元,为本年新增资产负债表项目,主要是海南特玻购买用于工程项目建设用物资未领用部分;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11,065,300.14 元,比期初数增加 112%,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形成未弥补亏损和坏账准备暂时性差异所致;

(10) 短期借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617,529,397.49 元,比期初数增加 25%,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及深圳幕墙工程公司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11) 应付票据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379,291,683.68 元,比期初数增加 86%,主要原因是深圳幕墙工程公司业务量增加同时采用开具票据支付货款所致;

(12) 应付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513,398,780.74 元,比期初数增加 32%,主要原因是深圳幕墙工程公司工程量增加,根据完工进度期末暂估工货款较大所致;

(13) 预收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44,499,249.52 元,比期初数增加 196%,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预收货款增加及本期海南特玻和三鑫太阳能开始销售预收款所致;

(14) 应付职工薪酬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2,952,770.51 元,比期初数增加 72%,主要原因是海南特玻和太阳能玻璃公司本期投产应付工资增加所致;

(15) 应交税费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28,708,740.49 元,比期初数减少 441%,主要原因是海南特玻购进资产设备形成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6) 应付利息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4,145,586.23 元,为本年海南特玻长期借款增加应付未付利息;

(17) 应付股利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14,289,076.34 元,为本年应付惠州幕墙产品和三鑫太阳能少数股东股利;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65,257,736.30 元,比期初数增加 67%,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本金人民币 1,500 万元和深圳幕墙工程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所致;

(19) 长期借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1,166,719,000.00 元,比期初数增加 52%,主要原因是太阳能玻璃公司借入人民币 1.9 亿元借款及海南特玻增加向澄迈农行人民币 2.7 亿元借款所致;

(20) 应付债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15,000,000.00 元,比期初数减少 50%,主要原因是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转入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所致;

(21) 股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401,775,000.00 元,比期初数增加 97%,主要原因是非公开发行股票 6,385 万股及按增发后股本 10 股送 5 股所致;

(22) 资本公积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为 889,563,904.91 元,比期初数

增加 382%，主要原因是非公开发行股票形成的股本溢价所致；

2、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项目

(1) 营业收入 2010 年度发生数为 2,329,948,003.67 元，比上期数增加 38%，其主要原因是：深圳幕墙工程公司工程承接量增加及海南特玻和三鑫太阳能投产销售增加所致；

(2) 营业成本 2010 年度发生数为 1,951,757,518.72 元，比上期数增加 35%，其主要原因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加所致；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0 年度发生数为 51,561,410.41 元，比上期数增加 35%，其主要原因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加所致；

(4) 销售费用 2010 年度发生数为 66,564,881.71 元，比上期数增加 43%，其主要原因是海南特玻和三鑫太阳能投产生产，采购和销售运费及其他费用增加所致；

(5) 管理费用 2010 年度发生数为 122,995,505.96 元，比上期数增加 37%，其主要原因是本集团加大技术研究，耗用物料增加，同时海南特玻和三鑫太阳能进入投产新增费用所致；

(6) 财务费用 2010 年度发生数为 30,555,331.23 元，比上期数增加 101%，其主要原因是本集团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7) 资产减值损失 2010 年度发生数为 6,837,505.42 元，上期为负数，本期主要是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8) 营业外收入 2010 年度发生数为 7,498,519.46 元，比上期数增加 220%，其主要原因是海南特玻收澄迈县地税局退回已缴代扣营业税所致；

(9) 营业外支出 2010 年度发生数为 3,587,823.74 元，比上期数增加 964%，其主要原因是海南特玻向文昌水灾捐赠支出人民币 300.00 万元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余霄先生、公司财务总监谢敏勤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德祥先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刘剑华、张瑞锋签名并盖章的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载有董事长余霄签名的 2010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5、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余霄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1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的要求，本人作为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董事签署：

余 霄_____ 韩平元_____ 汪 波 _____

谢嘉宁_____ 刘培雨_____ 张桂先 _____

王 琦_____ 周成新_____ 张佰恒 _____

高级管理人员签署：

谢敏勤_____ 王金林_____ 罗志平_____

姚 婧_____ 侯志坚_____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10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召开，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做出如下决议：

以 5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陈立明_____

王 军_____

王 磊_____

杜文利_____

秦玉海_____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